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檔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25)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2023年度A股年度報告和摘要》，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唐向東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

2024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發出之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韋 皓
胡 鄺鄺
周尚德

非執行董事

羅敬倫
胡 丹
張 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湯小凡
邱自龍
王 琴

公司代码：601333

公司简称：广深铁路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A 股)

2024 年 3 月 28 日

重要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审议本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董事长韦皓、总经理胡翩翩、总会计师罗新鹏及财务部长刘启义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已于2024年3月28日审议通过了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建议以202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7,083,53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2023年度末期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0.07元（含税），总额为人民币495,847,590元。该预案尚需提呈公司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请查阅“董事会报告(含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相关内容。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含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7

备查文件 目录	<p>一、载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会计师及财务部长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p> <p>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p> <p>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p> <p>四、在香港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p> <p>文件存放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p>
------------	--

第一节 释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
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
A 股	指	公司于中国境内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并在上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H 股	指	公司于香港发行的、以港币认购并在联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
《上市规则》	指	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及/或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视乎情况而定
《公司章程》	指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国铁集团	指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广铁集团	指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广珠城际	指	广东广珠城际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武广铁路	指	武广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广深港铁路	指	广深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广珠铁路	指	广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厦深铁路	指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铁路	指	广东铁路有限公司
贵广铁路	指	贵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南广铁路	指	南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珠三角城际	指	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茂湛铁路	指	茂湛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深茂铁路	指	广东深茂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梅汕铁路	指	广东梅汕铁路客运专线有限公司
广石铁路	指	广州东北货车外绕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赣深铁路	指	赣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
南沙港铁路	指	广州南沙港铁路有限公司
博贺港铁路	指	茂名博贺港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广汕铁路	指	广东广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资料

(一) 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深铁路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韦皓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向东	邓艳霞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电话	(86) 755-25588150	(86) 755-25588150
传真	(86) 755-25591480	(86) 755-25591480
电子信箱	ir@gstlgs.com	ir@gstlgs.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10
公司网址	http://www.gsrc.com
电子信箱	ir@gstlgs.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交所: http://www.sse.com.cn 联交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交所	广深铁路	601333
H股	联交所	广深铁路股份	00525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裘小莹、郭雯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
中国法律顾问	名称	嘉源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 45 层 A/B 单元
中国香港法律顾问	名称	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有限法律责任合伙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15 号置地广场公爵大厦 32 楼 3203 至 3207 室
A 股股份过户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H 股股份过户登记机构	名称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 室至 1716 室
主要往来银行	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嘉宾路支行
	办公地址	中国深圳市嘉宾路金威大厦 1 至 4 楼

二、公司简介

公司于 1996 年 3 月 6 日按照《公司法》在中国深圳市注册成立。

1996 年 5 月，公司发行的 H 股和 ADS 分别在联交所和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2006 年 12 月，公司发行的 A 股在上交所上市；2007 年 1 月，公司运用发行 A 股所募集资金成功收购广州至坪石段铁路（京广线南段），公司经营范围由区域铁路进入全国铁路骨干网络；2020 年 11 月，公司 ADS 从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退市并转入美国场外市场交易；2021 年 10 月，公司 ADS 停止在美国场外市场进行交易；2022 年 10 月，公司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申请撤销 ADS 注册并终止报告义务；2023 年 1 月，公司 ADS 撤销注册完成。目前，公司是中国唯一一家在上海、香港两地上市的铁路运输企业。

公司主要经营铁路客货运输业务及与香港铁路有限公司合作经营过港直通车旅客列车运输业务，并为国内其他铁路公司提供铁路运营服务。公司亦经营铁路设施技术综合服务、商业贸易及兴办各种实业等与公司宗旨相符的其他业务。

公司独立经营的深圳—广州—坪石铁路，营业里程 481.2 公里，纵向贯通广东省全境，其中广坪段为中国铁路南北大动脉——京广线南段；广深段是中国内陆通往香港的主要铁路通道之一，连接京广、京九、三茂、平南、平盐、厦深铁路、穗莞深城际、赣深铁路、广汕铁路和香港铁路东铁线，是中国铁路交通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

客运业务是公司最主要的运输业务，包括广深城际列车（含广州东至潮汕跨线动车组）、长途车和过港直通车运输业务。公司广深城际列车实施公交化运营，在客流高峰期平均每 10 分钟就有 1 对“和谐号”动车组在广深间开行。公司与香港铁路有限公司合作经营的过港直通车是穗港两地的重要交通工具之一。公司组织开行多列以广州、深圳为始发终到站的长途旅客列车，通达全国大部分省、自治区和直辖市。

货运业务是公司重要的运输业务。公司不仅拥有完善的货运设施，能有效地进行整车、零担、集装箱、笨重货物、危险货物、鲜活货物和超限货物的运输，而且经营的铁路线路与广州、深圳地区的主要港口紧密相连，同时还通过铁路专用线与珠三角地区的若干大型工业区、物流园区和厂矿企业相连。公司货物运输的主要市场为中国内陆中长途运输，在中国内陆中长远距离货物运输方面具有竞争优势。

铁路运营服务是公司自 2009 年 12 月武广铁路开通运营以来开拓的一项客货运输延伸业务。目前，公司已经为武广铁路、广珠城际、广深港铁路、广珠铁路、厦深铁路、广东铁路、南广铁路、贵广铁路、珠三角城际、茂湛铁路、深茂铁路、梅汕铁路、广石铁路、赣深铁路、南沙港铁路、博贺港铁路和广汕铁路等提供该项服务，铁路运营服务已成为公司一个新的业务增长点。未来，随着“粤港澳大湾区”一系列高速铁路和城际铁路的陆续建成并投入运营，公司提供铁路运营服务的区域范围将更加广泛。

三、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26,194,897,332	19,943,429,883	31.35	20,206,156,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8,289,071	(1,994,665,063)	不适用	(973,119,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4,311,708	(2,030,067,217)	不适用	(1,057,673,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364,342	(193,449,258)	不适用	1,002,468,547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389,885,558	25,289,695,971	4.35	27,241,949,775
总资产	37,234,946,966	37,041,375,827	0.52	37,403,422,52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8)	不适用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8)	不适用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 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9)	不适用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9	(7.60)	增加11.69个百分点	(3.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1	(7.74)	增加11.35个百分点	(3.82)

注：净资产收益率的“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为两期数的差值。

四、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五、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146,150,946	6,234,388,753	6,798,213,684	7,016,143,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5,158,992	272,338,234	341,462,460	39,329,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0,342,712	261,828,892	336,941,862	(64,801,7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69,192	709,561,429	19,988,318	285,145,403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净损益	80,528,475	13,420,216	(4,734,029)
赔偿款收入	523,366	-	-
无需支付的三供一业改造款	-	-	65,936,95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坏账转回	350,000	-	-
除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 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外，计 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0,705,869	46,115,247	18,522,8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24,354	(6,104,909)	33,450,98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887,972	17,522,008	28,303,4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33,271)	506,392	318,661
合计	123,977,363	35,402,154	84,554,589

注：非经常性损失以负数列示。

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3,695,717	462,695,717	(1,000,000)	16,285,487
合计	463,695,717	462,695,717	(1,000,000)	16,285,487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含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我谨代表公司董事会，向各位股东宣布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经营业绩，并对各位股东对公司的关心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一）经营回顾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团结带领广大干部职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对铁路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根本遵循，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以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引领，以扎实开展主题教育为动力，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服务和支撑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埋头苦干、勇毅前行，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公司运输安全持续稳定，客运业务实现大幅回升，货运业务基本保持稳定，经营效益得到明显提升。

2023 年，公司全年完成旅客发送量 5,931.50 万人，同比增长 123.69%，完成货物发送量 1,603.25 万吨，同比减少 3.27%；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61.95 亿元，同比增长 31.3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0.58 亿元，同比扭亏为盈（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人民币 19.95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为人民币 0.15 元。

2023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全体董事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致力于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改善公司经营效益。公司全年召开 1 次股东大会、6 次董事会会议、6 次审核委员会会议、2 次薪酬委员会会议和 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对涉及公司利润分配、财务预算、生产经营、公司治理、制度建设、会计师聘任等方面的重大事项进行科学决策，完成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重新制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有效保证了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一直致力于提升企业价值，始终坚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 1996 年度-2019 年度连续 24 年派发年度现金股息，累计派发现金股息约为人民币 123 亿元，但自 2020 年度以来，因受外部环境的持续影响，公司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经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状况以及维持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 2020 年度-2022 年度未进行现金分红。

（二）前景展望

本人在此提醒各位股东，公司在本报告中包括一些预期性描述，例如对国内外经济形势及铁路运输市场的某些预期性描述，对公司 2024 年乃至未来工作计划的描述。这些预期性描述受限于诸多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实际发生的情况可能与公司的预期性描述存在较大差异，不构成公司对未来经营业绩的承诺，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铁路全面深化改革创新、加快构建“六个现代化体系”的重要一年。年初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我国发展面临的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我国将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多出有利于稳预期、稳增长、稳就业的政策，在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上积极进取，不断巩固稳中向好的基础。因此，我们要坚定对中国经济结构持续向优、增长动能持续增强、发展态势持续向好的信心和底气。

2024 年，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对铁路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根本遵循，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全面深化改革创新为动力，以加快构建“六个现代化体系”为载体，服务国家重大战略，统筹服务扩大内需和深化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定信心、担当作为，奋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勇当服务和支撑中国式现代化的“火车头”贡献力量。

乘势而上开新局，砥砺奋进谱新篇。本人及董事会成员相信，在新的一年里，在全体股东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各项事业一定能够取得新的进步，为股东创造新的价值，为社会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韦皓
董事长

2024 年 3 月 28 日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铁路是国民经济大动脉、关键基础设施和重大民生工程，是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骨干和主要交通方式之一，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至关重要。自 2004 年国务院批准实施《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以来，我国铁路实现了快速发展，从总体上看，当前我国铁路运能紧张状况基本缓解，瓶颈制约基本消除，基本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但也应该看到，与经济发展新常态要求、与其他交通方式、与发达国家水平相比，我国铁路仍然存在路网布局尚不完善、运行效率有待提高、结构性矛盾较突出等不足。截至 2023 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5.9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运营里程超过 4.5 万公里，铁路在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的骨干作用日益凸显。

据国家铁路局公布的行业统计数据，2023 年，全国铁路完成旅客发送量 38.55 亿人，同比增长 130.4%，完成货物发送量 50.35 亿吨，同比增长 1.0%。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一家铁路运输企业，主要经营铁路客货运输业务，并与香港铁路有限公司合作经营过港直通车旅客列车运输业务，同时还受委托为武广铁路、广珠城际、广深港铁路、广珠铁路、厦深铁路、广东铁路、南广铁路、贵广铁路、珠三角城际、茂湛铁路、深茂铁路、梅汕铁路、广石铁路、赣深铁路、南沙港铁路、博贺港铁路和广汕铁路等提供铁路运营服务。

四、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61.95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99.43 亿元增长 31.35%；营业成本为人民币 245.53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223.26 亿元增长 9.98%；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14.68 亿元，同比扭亏为盈（上年同期营业亏损为人民币 25.44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0.58 亿元，同比扭亏为盈（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人民币 19.95 亿元）。

（一）经营成果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6,194,897,332	19,943,429,883	31.35
营业成本	24,552,915,441	22,325,667,213	9.98
税金及附加	48,312,602	10,554,575	357.74
管理费用	175,146,280	233,531,800	(25.00)
财务费用	50,491,943	46,321,798	9.00
资产减值损失	120,818,857	37,141	325,197.80
信用减值损失	5,506,202	4,093,455	34.51
其他收益	90,353,774	49,213,623	83.60
资产处置收益	96,646,068	18,663,783	417.83
投资收益	39,739,933	65,287,658	(39.13)
营业外收入	34,986,144	14,624,283	139.23
所得税费用	399,681,566	(586,146,18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364,342	(193,449,258)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839,668)	(1,425,869,90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96,642)	1,419,492,162	(107.80)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客运收入

客运是公司最主要的运输业务，包括广深城际列车（含广州东至潮汕跨线动车组）、长途车和过港直通车运输业务。下表所列为本期客运收入及旅客发送量与上年同期之比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
客运收入（人民币万元）	1,072,777	668,295	60.52
--广深城际列车	316,904	150,960	109.93
--直通车	156,239	-	100.00
--长途车	539,795	482,556	18.62
--客运其他收入	59,839	34,779	72.05
旅客发送量（人）	59,315,044	26,517,127	123.69
--广深城际列车	23,395,556	9,393,475	149.06
--直通车	802,766	-	100.00
--长途车	35,116,722	17,123,652	105.08

● **客运收入和旅客发送量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随着外部经营环境的持续改善、深港口岸陆续恢复正常通关以及过港直通车恢复开行，公司管内各车站的旅客发送量同比明显回升，客运收入随之增加。

(2) 货运收入

货运是公司重要的运输业务。下表所列为本期货运收入及货物发送量与上年同期之比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
货运收入（人民币万元）	182,830	161,711	13.06
--运费收入	163,307	141,236	15.63
--货运其他收入	19,523	20,475	(4.65)
货物发送量（吨）	16,032,467	16,573,631	(3.27)

● **货物发送量下降而货运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受全国出口增速回落和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的影响，公司货物发送量有所下降，但公司积极实施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通过升级产品结构、提升服务品质、提高运输效率等措施，加大高附加值货物的运输，从而带来货运收入的增加。

(3)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业务收入

公司提供的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主要包括客货运输路网清算、提供铁路运营、机客汽车租赁、乘务服务以及行包运输等服务项目。下表所列为本期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与上年同期之比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人民币万元）	1,209,307	1,042,280	16.03
(a) 路网清算服务	427,309	336,801	26.87
(b) 其他运输服务	781,998	705,479	10.85
--铁路运营服务	418,982	362,031	15.73
--其他服务	363,016	343,448	5.70

● **路网清算服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随着铁路客运市场需求持续回升，由其他铁路公司组织开行至公司管内各车站的旅客列车对数同比增加，公司收取的路网清算服务收入随之增加。

● **其他运输服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随着铁路客运市场需求持续回升，公司为其他铁路公司提供的铁路运营服务、乘务服务等工作量同比增加，公司收取的服务收入随之增加。

(4) 其他业务收入

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列车维修、列车餐饮、租赁、存料及供应品销售、商品销售及其他与铁路运输有关的业务。2023 年，其他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5.46 亿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币 12.21 亿元增长 26.64%，增长的主要原因为：(a) 报告期内新增车站及客车吸污、委托代办工程施工等业务清算收入；(b) 报告期内列车开行对数以及旅客发送量增加，相应的列车维修、列车餐饮和商品销售等收入同比增加。

(5) 成本分析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	工资及福利	8,896,834,493	8,269,989,171	7.58

	设备租赁及服务费	8,265,304,666	7,386,514,914	11.90
	固定资产折旧	1,835,315,273	1,834,872,319	0.02
	材料及水电消耗	1,461,137,042	1,201,272,204	21.63
	维修费用	1,298,231,131	1,119,043,443	16.01
	旅客服务费	693,980,980	634,513,718	9.37
	货物装卸费	425,933,912	485,412,914	(12.2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246,409	16,246,411	-
	其他	278,532,286	171,907,189	62.20
	小计	23,171,516,192	21,119,772,283	9.71
其他业务	工资及福利	506,720,680	531,345,206	(4.63)
	材料及水电消耗	386,652,063	345,284,262	11.98
	固定资产折旧	27,274,144	26,948,903	1.21
	其他	460,752,362	302,316,559	52.41
	小计	1,381,399,249	1,205,894,930	14.55
合计	24,552,915,441	22,325,667,213	9.98	

● **主营业务成本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a)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行的列车对数增加以及为其他铁路公司提供的铁路运营服务工作量增加，相应的设备租赁及服务费、材料及水电消耗、维修费用、旅客服务费、其他运输支出同比增加；(b)报告期内员工基本工资调整、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附加费的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提高，相应的工资及福利支出同比增加；(c)报告期内货运量有所下降，相应的货物装卸费同比减少。

● **其他业务成本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新增车站及客车吸污、委托代办工程施工等清算业务，以及列车维修、列车餐饮和商品销售等业务量增加，相应的业务支出同比增加。

(6) 分行业、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	24,649,140,727	23,171,516,192	5.99	31.65	9.71	增加 18.79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1,545,756,605	1,381,399,249	10.63	26.64	14.55	增加 9.43 个百分点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	26,194,897,332	24,552,915,441	6.27	31.35	9.98	增加 18.21 个百分点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796,66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0.4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796,66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0.41%。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969,87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3.0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969,87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3.00%。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	--------	--------	----------	----------

税金及附加	48,312,602	10,554,575	357.74	报告期内应交增值税增加，相应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等增加。
管理费用	175,146,280	233,531,800	(25.00)	报告期内计提的党组织工作经费减少。
财务费用	50,491,943	46,321,798	9.00	银行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20,818,857	37,141	325,197.8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5,506,202	4,093,455	34.51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增加。
其他收益	90,353,774	49,213,623	83.60	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	96,646,068	18,663,783	417.83	无形资产处置净收益增加。
投资收益	39,739,933	65,287,658	(39.13)	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减少。
营业外收入	34,986,144	14,624,283	139.23	报废固定资产收益增加。
所得税费用	399,681,566	(586,146,184)	不适用	报告期内利润总额扭亏为盈，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增加。

4、现金流量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364,342	(193,449,258)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收到的现金相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839,668)	(1,425,869,901)	不适用	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96,642)	1,419,492,162	(107.80)	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所支付的现金增加。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482,463,336	1,299,635,304	14.07	银行存款增加。
应收账款	6,239,551,856	4,656,294,455	34.00	应收铁路客货运输往来款及提供铁路运营服务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632,761,629	462,248,225	36.89	应收代付工程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50,000	172,191,667	(98.87)	到期收回 3 年期定期存款。
固定资产	22,785,584,687	23,428,848,276	(2.75)	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在建工程	561,177,814	1,112,581,598	(49.56)	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3,835,180	1,284,105,677	(31.17)	可抵扣亏损减少。
应付账款	4,913,237,216	5,078,928,112	(3.26)	应付物资采购款和应付工程及设备款减少。
应付票据	200,000,000	500,000,000	(60.00)	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支付。
预收款项	11,490,275	92,904,823	(87.63)	预收土地收储补偿款减少。
合同负债	228,525,571	172,866,403	32.20	未使用的奖励积分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408,683,620	691,517,112	(40.90)	支付上年度暂缓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应交税费	90,622,733	43,272,050	109.43	应交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增加。

其他应付款	1,373,640,812	1,512,434,037	(9.18)	应付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款减少。
-------	---------------	---------------	--------	----------------

(三) 投资状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票、权证、可转换债券等证券投资，亦未持有或买卖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有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的详细情况，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8)、附注五(9)和附注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有关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9)。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东莞市常盛实业有限公司	运输业	装卸、仓储	9,192	10,137	413
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业	货物转运、装卸、仓储	1,494	1,127	19
深圳市广深铁路列车经贸实业有限公司	服务业	列车餐饮管理及食品、饮料、水果、百货、小家电销售	183	(44,500)	(1,755)
广州铁路黄埔服务公司	服务业	装卸、搬运货物、仓储	570	545	106
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业	代办铁路货物运输、仓储、装卸业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项目除外）；货物包装	26,416	(15,840)	(618)
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	房产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54,457	30,495	1,979
深圳市广深铁路土木工程公司	建筑业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等	418,544	61,145	5,634

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发展趋势和竞争格局**

√适用 □不适用

发展趋势：铁路是国民经济大动脉、关键基础设施和重大民生工程，是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骨干和主要交通方式之一，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至关重要。自 2004 年国务院批准实施《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以来，我国铁路实现了快速发展，目前从总体上看，我国铁路运能紧张状况基本缓解，瓶颈制约基本消除，基本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但是，与经济发展新常态要求、与其他交通运输方式、与发达国家水平相比，我国铁路仍然存在路网布局尚不完善、运行效率有待提高、结构性矛盾较突出等不足。为加快构建布局合理、覆盖广泛、高效便捷、安全经济的现代铁路网络，2016 年 7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交通运输部、国铁集团（原中国铁路总公司）又联合修编了《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16-2025），勾画了新时期“八纵八横”高速铁路网的宏大蓝图。因此，可以预计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铁路运输行业仍将快速发展，铁路客货运输能力和市场竞争地位将继续稳步提升。

竞争格局：国家铁路实行高度集中、统一指挥的运输管理体制，行业竞争主要来自外部，包括公路、航空、水运等其他运输行业，且这种竞争关系将长期存在。但是，随着铁路市场化改革（如投融资体制、运输管理体制、定价机制等改革）的逐步深入，铁路行业市场准入条件将逐步放宽，铁路行业投资主体趋于多元化，以及“八纵八横”高铁网络和众多城际铁路的建成投产，预计未来铁路运输行业的竞争结构将发生较大的变化，不仅与公路、航空、水运等行业外的竞争将有所加剧，而且行业内的竞争亦会逐步增强。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和科学决策下，紧抓大规模铁路建设的历史性机遇，积极适应铁路体制改革的政策导向，立足于粤港澳大湾区，完善和优化以铁路客货运输为主、以铁路延伸业务为辅的业务组合，并围绕服务质量提升持续推进管理创新、服务创新和技术创新，力争将公司打造成为国内一流的铁路运输服务企业，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的发展目标。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3月28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预算，公司计划完成旅客发送量6,450万人（不含委托运输），货物发送量1,595万吨。为实现上述目标，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公司治理方面：坚守良好的企业管治原则，进一步推动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深度融合，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规则和各项管理制度，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2、生产安全方面：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一是要巩固夯实安全基础，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深化铁路安全基础建设三年行动为牵引，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二是要提升预防管控能力，坚持主动预防、超前防范、源头治理，抓好关键卡控，提升应急能力，确保现实安全稳定可控。

3、客货运输方面：坚持深化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一是要深入推进客运提质三年计划，精准实施客运提质，健全客运营销机制，坚持创新供给、带动需求，丰富产品供给，提升旅客服务满意度；二是要加快建设现代物流体系，推动铁路货运向现代物流转型升级，实现铁路货运从“运输”向“物流”、从“管理”向“服务”的转变；三是要建设集约高效、保障有力的运输组织体系，重点统筹好客运与货运、高铁与普铁运输能力，不断提高效率效益。

4、经营管理方面：树牢现代化经营理念，一是要强化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指标体系，加强预算执行的全过程管控；二是要加强精细化管理，围绕提质增效、节支降耗，深化用工制度、人事制度、分配制度、生产组织、劳动组织和修程修制等改革，提高全要素生产率；三是要坚持规范化运作，聚焦防范化解经营风险，规范资金、合同、物资采购等管理。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风险类型	风险描述	应对措施
宏观经济风险	铁路运输业是与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密切相关的行业，受宏观经济景气度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景气度下降，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加强对影响铁路运输行业相关因素的分析研究，及时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调整公司发展战略，努力实现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
政策法规风险	铁路运输业是受政策法规影响较大的行业，随着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变化、铁路运输业的改革和发展，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可能会进行相应的调整，这些变化给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	公司将积极参与行业政策法规制定完善的各种研讨，研究政策法规的最新变化，把握政策法规修订带来的发展机遇，审慎应对政策法规变化带来的不确定性。

	绩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运输安全风险	运输安全是铁路运输行业维持正常运营和良好声誉的前提和基础。恶劣天气、机械故障、人为差错以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等都可能对公司的运输安全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自觉接受行业主管部门的安全监管，积极参加行业主管部门定期召开的运输安全会议，及时掌握公司运输安全状态，按要求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并加强运输人员安全知识和能力的培训。
市场竞争风险	航空、公路及水运等其他运输方式与铁路运输在部分市场存在一定的竞争，此外，随着铁路运输行业的发展，一系列高速铁路和城际铁路陆续建成投产，铁路运输业内部的竞争亦有所加大，公司未来可能面临较大的竞争压力，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公司将积极应对市场竞争，在客运方面努力发挥铁路运输“安全、舒适、方便、准点”的优势，改善服务设施，提高服务质量；在货运方面努力提高装卸车效率和货运列车的周转率，加大货运列车的发车频率。此外，加强对铁路运输市场的分析和研究，积极向行业主管部门申请增开高速铁路尚未覆盖地区的长途车。
财务风险	公司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财务风险，例如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公司已建立一套财务风险管理程序，专注于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争将有关风险对公司财务表现的潜在不利影响最小化。更详尽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

(五) 改善公司投资价值的相关举措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的要求，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对自身投资价值的重视程度，积极采取有利于改善公司投资价值的相关举措。

一是秉持公司分红的稳定性、长期性和可预期性，公司自 1996 年上市以来除 2020 年至 2022 年受疫情影响外，坚持年年分红、持续分红、较高股息率分红，已累计分红约人民币 123 亿元。

二是坚持专注于铁路客货运输主业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质量，充分利用大湾区铁路网和铁路枢纽的发展机遇，不断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将投资者利益放在突出位置，与广大投资者共享铁路改革发展成果。

三是保持与投资者的密切联系，增进公司投资价值认同。通过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召开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专用电话、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方式，促进投资者深入了解铁路行业发展前景及铁路上市公司的发展现状。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业务审视

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D2 第 28（2）段的规定，公司须于董事会报告中按照《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附表 5 的内容进行业务审视，具体内容如下：

(一) 对公司业务的中肯审视

参见本节“董事长致辞”之“经营回顾”部分，以及“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部分。

(二)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不确定因素

参见本节“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三) 报告期后影响公司的重要事项

无。

(四) 公司业务的未来发展

参见本节“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部分。

(五) 对报告期财务关键指标的分析

参见本节“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部分。

(六) 公司环境政策及表现

参见本年度报告“环境与社会责任”部分，以及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网站（<http://www.gsrc.com>）披露的《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七) 遵守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法律及规例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遵守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所有有关法律及规则。

(八) 公司与其雇员、顾客、供应商及其他重要关系的说明

报告期内，除本年度报告所披露者外，公司与其雇员、顾客及供货商没有涉及一般与雇员、顾客及供货商以外的关系，亦没有人士会对公司的业务构成重大影响。

九、其他披露事项

(一) 流动性和资金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金来源主要为经营活动收入和银行借款，资金运用主要为经营及资本性支出、缴纳税款等。公司现金流量稳定，公司认为有足够的营运资金、银行信贷及其他资金来源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

于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短期借款约人民币 7.00 亿元，其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2.52%；持有长期借款约人民币 7.91 亿元，其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2.56%。有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资本性承诺和经营性承诺事项，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十。

于报告期末，公司无任何资产抵押或担保情况，亦无任何委托存款，公司资产负债率（按负债期末余额除以总资产期末余额计算）为 29.23%。

(二) 汇率波动风险及相关对冲

公司承受的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及港币有关。除进口采购业务及对境外投资者的股利支付以外币进行结算外，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人民币不可自由兑换为其他外币，其兑换受到中国政府所颁布的汇率及外汇管制法规的限制。所有以外币计价的货币性资产及负债均受到外币汇率波动风险的影响。

公司并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对冲外汇风险，目前主要通过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三) 税项

公司于报告期内所适用税项的详情，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四。

(四) 资本化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无计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利息。

(五) 物业及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物业均作为发展之用，且其百分比率（按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04(9)条所界定）未超过5%，有关报告期内公司所持物业及固定资产的变动情况，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10)。

(六) 未分配利润

公司未分配利润于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已列载于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五(35)。

(七) 盈余公积

公司盈余公积于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已列载于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五(34)。

(八) 附属公司

于报告期末，公司所拥有的主要附属公司之详情，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七。

(九) 持有的重大投资、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及出售情况，以及未来作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计划

报告期内，除本年度报告所披露者外，公司没有持有任何重大投资，没有进行有关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购及出售，亦没有任何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确实计划。

(十) 或有负债

于报告期末，公司无或有负债。

(十一) 固定息率

于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短期借款约人民币7.00亿元，其加权平均年利率为2.52%；持有长期借款约人民币7.91亿元，其加权平均年利率为2.56%，有关详情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19)和附注五(28)。

(十二) 公司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董事会成员名单列示如下：

执行董事：韦皓、胡翩翩、周尚德

非执行董事：罗敬伦、胡丹、张哲

独立非执行董事：汤小凡、邱自龙、王琴

(十三) 附属公司的董事

于报告期末，公司附属公司中除东莞市常盛实业有限公司、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外，其他公司均未成立董事会。上述附属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名单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董事会成员名单
东莞市常盛实业有限公司	罗建成、陈龙伟、刘启义、万德强、任吉耀、尹锦文、袁健生
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	罗建成、陈龙伟、刘启义、温熠新、章青山

(十四) 物业权益或有形资产的评估

报告期内，公司未曾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五章对物业或其他有形资产进行评估。

(十五) 管理合约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订立任何载有以下条款的合约：合约的另一方按该合约承担该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业务的管理及行政；及该合约并非与该公司的任何董事或任何全职雇员所订立的服务合约。

(十六) 给予某实体的贷款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给予任何实体贷款。

(十七) 获准许的补偿条文

于报告期末，公司无任何曾惠及或正在惠及任何一名公司的、或有联系的公司的董事（包括前任董事）的补偿条文。

本节所提述的本年度报告其他部份、章节或附注均构成董事会报告的一部份。

承董事会命
韦皓
董事长

中国·深圳
2024年3月28日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1996 年上市以来，按照境内外有关《上市规则》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权责分明、各司其职，决策独立、高效、透明。目前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与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机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明显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境内外证券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有关要求，完成了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及其审计工作，对第十届董事会和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并重新制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促进了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鉴于国家铁路实行高度集中、统一指挥的运输管理体制，广铁集团在行使法律、行政法规授予的行业主管行政职能过程中，需获取公司有关财务信息，由公司于报告期内向其提供月度财务速报数据。对此，公司认真按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对未公开信息的管理，及时提醒股东履行信息保密义务并防范内幕交易。

公司治理的完善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持续地改进和提高。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积极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更新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夯实管理基础，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意识和治理水平，以促进公司的规范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 股东周年 大会	2023-6-15	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3-6-16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0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	2023-6-15	

(二) 下一年度股东重要事项日志

公司计划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对包括利润分配方案在内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有关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具体安排，请投资者及时留意并认真阅读公司即将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网站（<http://www.gsrg.com>）发布的《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知》。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币种：人民币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韦皓	执行董事、董事长	男	52	2024 年 2 月 6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	是
胡鄙鄙	执行董事	男	60	2016 年 5 月 26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68.2	否

	总经理			2015 年 12 月 9 日	至今		
罗敬伦	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24 年 2 月 6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	是
胡丹	非执行董事	男	51	2021 年 6 月 17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	是
张哲	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19 年 12 月 23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	是
周尚德	执行董事	男	53	2021 年 6 月 17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50.7	否
	党委副书记				至今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2015 年 5 月 28 日	2021 年 6 月 17 日		
汤小凡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20 年 6 月 16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11.2	否
邱自龙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20 年 6 月 16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11.2	否
王琴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53	2023 年 6 月 15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8.3	否
黄潮新	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23 年 6 月 15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	是
陈少宏	股东代表监事	男	57	2008 年 6 月 26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	是
李松青	股东代表监事	男	51	2024 年 2 月 6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	是
孟涌	股东代表监事	男	56	2019 年 12 月 23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	是
林闻生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9	2020 年 6 月 16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45.4	否
宋敏	职工代表监事	女	53	2023 年 6 月 15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26.2	否
龚玉文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男	57	2018 年 4 月 2 日	至今	51.8	否
唐向东	工会主席	男	55	2024 年 2 月 23 日	至今	51.8	否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9 年 10 月 29 日	至今		
	公司秘书			2019 年 12 月 3 日	至今		
罗建成	副总经理	男	51	2016 年 12 月 30 日	至今	51.5	否
罗新鹏	总会计师	男	58	2019 年 10 月 29 日	至今	51.8	否
黄武	副总经理	男	53	2024 年 2 月 6 日	至今	-	是
武勇 (离任)	董事长	男	60	2014 年 12 月 18 日	2024 年 2 月 6 日	-	是
	执行董事			2014 年 12 月 16 日	2024 年 2 月 6 日		
郭继明 (离任)	非执行董事	男	56	2019 年 12 月 23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	是
马时亨 (离任)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2	2020 年 6 月 16 日	2023 年 6 月 15 日	6.9	否
雷春亮 (离任)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21 年 6 月 17 日	2023 年 6 月 15 日	-	是
向利华 (离任)	股东代表监事	男	50	2019 年 6 月 13 日	2023 年 12 月 22 日	-	是
黄崧黎 (离任)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8	2021 年 6 月 17 日	2023 年 6 月 15 日	17.6	否
	副总经理			2021 年 4 月 27 日	2023 年 6 月 15 日		
	工会主席			2021 年 4 月 13 日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合计	/	/	/	/	/	452.6	/

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或买卖公司股票，亦未持有公司股票期权或被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韦皓	男，1971 年 10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成员，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韦先生曾任上海铁路分局车辆处处分处长，上海铁路局

	车辆处副处长、处长，铁道部运输局车辆部动车处处长，中国铁路总公司运输局副局长兼车辆部主任，广铁集团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和总经理，广铁集团董事、总经理和党委副书记，国铁集团机辆部主任等职务，现任广铁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胡鄙鄙	男，1963 年 1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成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胡先生曾任广铁集团羊城铁路总公司韶关车站（现韶关东站）副总工程师、副站长，广铁集团羊城铁路总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广铁集团运输处处长，广铁集团副总经理，国际铁路联盟常驻法国巴黎总部世界部职员，广深港铁路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罗敬伦	男，1971 年 8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罗先生曾任成都铁路局多元经营管理中心（多元经营集团公司）总会计师，成都铁路局财务处副处长兼成都局财务会计学会副秘书长，成都铁路局财务会计学会秘书长，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收入部）副主任、主任等职务，现任广铁集团总会计师。
胡丹	男，1972 年 6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胡先生曾任广铁集团安全监察室综合分析科科长、安全监察室副主任、娄底车务段党委书记、娄底车务段段长和株洲车站站长等职务，现任广铁集团运输部主任。
张哲	男，1971 年 10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张先生曾任广铁集团羊城铁路总公司棠溪车站站长、货运营销分处处长，广州铁路办事处安全监察室副主任，本公司江村车站副站长，三茂铁路肇庆车务段段长，本公司广州南站站长等职务，现任广铁集团客运部主任。
周尚德	男，1970 年 12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硕士研究生学历，政工师。周先生曾任本公司组织人事部副部长、党委办公室主任、综合服务中心工会主席，广铁集团人事处副处长、办公室副主任兼接待办主任、机关事务部党总支书记，本公司深圳站党委书记、站长，本公司深圳北站站长兼党委副书记、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
汤小凡	男，1968 年 10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主席及提名委员会成员，江西农业大学经贸学院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审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会计师（AIA）、国际内部审计师（CIA）。汤先生持有上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中国基金业证券、基金投资从业资格、证券投资顾问，曾任江西宜春审计局副局长，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和羊城香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广州绿茵阁餐饮连锁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广州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广东西域投资公司副总经理，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以及广州德宁投资管理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广州汇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齐力澳美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豪特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邱自龙	男，1967 年 3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提名委员会主席及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成员，湖南师范大学物理系无线电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工商管理硕士，深圳市长沙商会常务副会长。邱先生曾任广东番禺安全设备厂助理工程师、厂长助理和副厂长，深圳市欣格兰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冠中协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以及深圳市兴冠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深圳市长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北大软银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琴	女，1970 年 4 月出生，香港永久居民，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成员，加拿大温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毕业。王女士曾任职于香港中国旅行社、香港邮政，曾担任中华（海外）企业信誉协会副会长等职务，现任百年赤水（香港）酒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名牌科技有限公司名誉董事、香港江苏社团总会副会长。
黄潮新	男，1969 年 12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大学本科学历，政工师。黄先生曾任广州铁路局广州分局广州车辆段团委书记，广铁集团纪委、监察处路风监察室主任，广东三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工委书记、纪工委书记，本公司广州车辆段党委书记，广铁集团纪委副书记、监察处处长等职务，现任广铁集团纪委副书记兼党委巡查办主任。

陈少宏	男，1967 年 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陈先生曾任广铁集团企业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广铁集团企业管理和法律事务处副处长、处长，广铁集团副总经济师兼企业管理和法律事务处处长，广铁集团总法律顾问兼企业管理和法律事务处处长，广铁集团总法律顾问兼企业管理和法律事务部主任等职务，现任广铁集团总法律顾问。
李松青	男，1972 年 10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李先生曾任广铁集团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政工科科长、调研督察科科长和副主任，广铁集团党委宣传部（企业文化处）部长（处长）等职务，现任广铁集团人事部（党委组织部）主任（部长）。
孟涌	男，1967 年 9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孟先生曾任广铁集团财务处财务计划科科长、财务处副处长、财务部（收入部）副主任、审计部主任等职务，现任广铁集团财务部（收入部）主任。
林闻生	男，1964 年 12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林先生曾任本公司工电事业部总会计师、广州电务段副总经济师、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和公司审计部部长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审计部主任。
宋敏	女，1970 年 1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宋女士曾任青藏铁路公司计划财务部运营财务室副主任，青藏铁路公安局办公室副主任兼财务主任，青藏铁路公司企业年金理事会办公室副主任，青海省国家税务局财务管理处副调研员，中石油广东销售公司深圳分公司高级主管，本公司审计部部长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主任。
龚玉文	男，1966 年 9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龚先生曾任广铁集团人事处（党委组织部）领导干部科副科长、科长，广铁集团人事处副处长兼党委组织部副部长，本公司广州东站党委副书记兼副站长、党委书记兼副站长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唐向东	男，1968 年 9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工会主席、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唐先生曾任本公司收入清算中心主任、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工会主席、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罗建成	男，1973 年 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大学本科学历，清华大学工程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罗先生曾任广铁集团办公室调研督查科科长，三茂铁路石围塘车站站长，广铁集团运输处副处长，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广梅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罗新鹏	男，1965 年 10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罗先生曾任铁道部广州车辆厂财务处副处长，中国铁路机车车辆工业总公司广州铁道车辆厂财务处处长、总会计师兼财务处处长，广铁集团广州铁道车辆厂总会计师，粤海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海南铁路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等职务，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黄武	男，1970 年 10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大学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经济师。黄先生曾任广铁集团羊城铁路总公司广州列车段财务室会计员，广铁集团干部处（党委干部部）人才交流培训中心助理会计师、副主任和政法综治（护路联防）办公室主任，广铁集团人防战备处处长、保卫部主任兼政法办主任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韦皓	广铁集团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3 年 10 月	
罗敬伦	广铁集团	总会计师	2023 年 8 月	
胡丹	广铁集团	运输部主任	2020 年 7 月	
张哲	广铁集团	客运部主任	2019 年 4 月	

黄潮新	广铁集团	纪委副书记兼党委巡查办主任	2019 年 12 月	
陈少宏	广铁集团	总法律顾问	2017 年 12 月	
李松青	广铁集团	人事部(党委组织部)主任(部长)	2023 年 12 月	
孟涌	广铁集团	财务部(收入部)主任	2020 年 5 月	
黄武	广铁集团	保卫部(人民武装部)主任(部长)	2018 年 11 月	2024 年 1 月
武勇(离任)	广铁集团	董事长	2014 年 8 月	2023 年 10 月
		党委书记	2017 年 11 月	2023 年 10 月
郭继明(离任)	广铁集团	总会计师	2019 年 6 月	2023 年 7 月
雷春亮(离任)	广铁集团	外部董事	2023 年 2 月	
	广铁集团	纪委书记	2020 年 9 月	2023 年 2 月
向利华(离任)	广铁集团	人事部(党委组织部)主任(部长)	2018 年 9 月	2023 年 8 月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罗敬伦	石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武广铁路	副董事长
	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公司	董事
	海南铁路有限公司、广珠城际、珠三角城际	监事会主席
胡丹	深圳平南铁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石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珠三角城际	监事
张哲	中铁纪念票证有限公司	监事
汤小凡	广州汇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广东齐力澳美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豪特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邱自龙	深圳市长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深圳市北大软银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王琴	百年赤水(香港)酒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香港名牌科技有限公司	名誉董事
	香港江苏社团总会	副会长
陈少宏	广东铁路、海南铁路有限公司、厦深铁路、梅汕铁路	董事
	石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孟涌	香港启文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武广铁路、广东铁路	监事会主席
	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怀邵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唐向东	深圳市广深铁路列车经贸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罗建成	东莞市常盛实业有限公司、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深圳市广深铁路列车经贸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罗新鹏	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东莞市常盛实业有限公司、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	监事
林闻生	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郭继明(离任)	长江沿岸铁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马时亨(离任)	富卫集团	主席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HH&L Acquisition Co.及 Unicorn II Holdings Limited 公司	董事
向利华(离任)	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	纪委书记
黄崧黎(离任)	广珠城际	副总经理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提出建议标准，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经综合考虑国家有关规定，以及同类公司的薪酬方案、董事须付出的时间及职责等因素，同意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税前）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照公司所在地深圳地区的薪酬水平并考虑不同人员的任职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年度目标、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以及公司的经营业绩而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武勇、郭继明、胡丹、张哲，监事雷春亮、黄潮新、陈少宏、向利华、孟涌均未在公司领取薪酬。就公司所知，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有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放弃或同意放弃任何薪酬的安排。有关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请查阅本章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452.6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韦皓	执行董事、董事长	选举	董事会补选
武勇	执行董事、董事长	离任	到龄退休
罗敬伦	非执行董事	选举	董事会补选
郭继明	非执行董事	离任	因工作变动申请辞任
汤小凡	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主席	选举	董事会换届

王琴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成员	选举	董事会换届
马时亨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主席及提名委员会成员	离任	到期离任
黄潮新	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换届
雷春亮	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到期离任
李松青	股东代表监事	选举	监事会补选
向利华	股东代表监事	离任	因工作变动申请辞任
宋敏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黄崧黎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到期离任
	副总经理	解聘	工作变动
	工会主席	离任	工作变动
唐向东	工会主席	选举	调整分工
黄武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除上述披露外，并无根据《上市规则》第 13.51B(1)条需作出披露之其他资料。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1、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之股本权益

于报告期末，公司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而须备存的登记册中无任何公司的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持有公司或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之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务证之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该条例条文而拥有或被视为拥有之权益及淡仓）的记录；公司亦无接获任何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而须通知公司及联交所之该等权益及淡仓的通知。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的附属公司亦无参与订立任何安排使公司之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之配偶或 18 岁以下子女取得认购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之股本或债务证券之权利。

由公司董事、监事担任董事或雇员的其他公司并未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向公司披露的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中的权益。

2、董事、监事之服务合同

公司各董事及监事均与公司订立了服务合同，而且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于 2004 年 1 月 31 日之前订立，并获豁免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有关股东批准规定的董事及监事服务合约。公司各董事、监事概无与公司签订任何于一年内不可在不予赔偿（法定赔偿除外）之情况下由公司终止之服务合同。

3、董事、监事之合约权益

公司董事、监事在公司或任何附属公司于年度内所订立之重要交易、合约或安排中，概无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权益。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3-29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3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4-27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6-15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5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8-29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10-30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12-22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4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武勇	否	6	6	6	0	0	否	0
胡鄙鄙	否	6	6	6	0	0	否	1
郭继明	否	5	5	5	0	0	否	1
胡丹	否	6	6	6	0	0	否	1
张哲	否	6	6	6	0	0	否	1
周尚德	否	6	6	6	0	0	否	1
马时亨	是	2	2	2	0	0	否	0
汤小凡	是	6	6	6	0	0	否	1
邱自龙	是	6	6	6	0	0	否	1
王琴	是	4	4	4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6 次董事会会议、6 次审核委员会会议、2 次薪酬委员会会议、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公司所有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或委托出席了全部的会议，具体情况请查阅本章节“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的相关内容。

2、对公司提出的建议及采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赋予的职责和义务，关心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依法运作情况，积极参加董事会及相关会议，认真负责地审议了会议的各项议案，还按规定和掌握的实际情况，对公司聘任审计师、对外担保、利润分配和董事提名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在年报的编制及披露过程中，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审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与公司及财务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细致的沟通，并提出相关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保障了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是建议公司按照商定的审计工作计划安排，配合外部审计师做好 2022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公司及时提供审计所需要的会计资料和其他相关资料，保证了 2022 年度报告的审计质量。

二是建议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境内外审计师。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先后审议批准了续聘上述境内外审计师的议案。

三是建议提名武勇、胡翩翩、郭继明、胡丹、张哲、周尚德、汤小凡、邱自龙和王琴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四是建议提名韦皓和罗敬伦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补选的议案。

3、现场办公、实地考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主要是通过参加公司现场会议的形式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情况，平时也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保持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有关工作人员的沟通，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事项	地点	参加人员
2023 年 4 月 4 日	参加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	公司总部	邱自龙
2023 年 6 月 15 日	参加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公司总部	汤小凡、邱自龙
2023 年 8 月 31 日	参加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公司总部	邱自龙

4、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如下：

时间	会议	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3 月 28 日	2023 年度第三次审核委员会会议	对公司聘任 2023 年度审计师的独立意见	建议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境内外审计师，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 3 月 29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对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
		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该预案符合相关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 6 月 15 日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对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九位董事候选人的个人资料，我们认为该九位董事候选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能力，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相关监管要求；未发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况，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我们同意向股东大会推荐该等董事候选人。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	------

审核委员会	汤小凡（主席）、邱自龙、王琴
薪酬委员会	汤小凡（主席）、韦皓、胡翩翩、邱自龙、王琴
提名委员会	邱自龙（主席）、韦皓、胡翩翩、汤小凡、王琴

(二) 报告期内审核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7 日	听取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初步审阅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与公司审计师进行审计前沟通。	建议公司按照审计计划安排，及时向审计师提供资料，配合完成审计工作，同时要求审计师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无。
2023 年 3 月 14 日	对公司审计师 2022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建议聘任 2023 年度审计师、再次审阅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与公司审计师进行中期沟通、向审计师发出《审计督促函》。	建议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境内外审计师、要求审计师按照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确保公司年度报告按时披露。	无。
2023 年 3 月 28 日	审阅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审议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审核委员会履职报告、听取公司汇报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及内控工作和 2023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等。	无。	无。
2023 年 4 月 26 日	审阅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听取公司管理层对 2023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的汇报。	无。	无。
2023 年 8 月 28 日	审阅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听取公司管理层对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的汇报。	无。	无。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审阅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无。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13 日	审议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税前）方案。	同意独立董事薪酬标准方案并建议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3 年 8 月 28 日	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进行审定。	无。	无。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13 日	审议《关于第十届董事会成员需求情况的报告》，并就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向董事会提供建议。	建议提名武勇、胡翩翩、郭继明、胡丹、张哲、周尚德、汤小凡、邱自龙和王琴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	无。

		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12 月 15 日	就董事候选人向董事会提供建议。	建议提名韦皓和罗敬伦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7,906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2
专业构成	
客运、货运、运转人员	17,320
机务人员	4,872
车辆人员	3,111
工务人员	3,221
电务人员	1,815
供电、供水人员	2,216
房建公寓人员	1,274
多种经营及其他子公司人员	82
技术行管人员	3,995
合计	37,906
教育程度	
研究生及以上	161
大学本科	5,237
大学专科	16,895
其他（中专、高中、职业技校等）	15,613
合计	37,90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员工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以及福利计划组成，基本工资包括岗位工资、技能工资以及按照规定在应付工资项目下列支的各项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是指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挂钩考核的工资，或按工作量计件考核的计件工资，或与员工岗位业绩挂钩考核的绩效工资等，而福利计划包括按照政策规定缴交的各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予员工的工资和福利总额请查阅财务报表附注五(24)。

公司实行劳动报酬与经济效益、劳动效率、个人绩效紧密挂钩的薪酬分配政策，员工薪酬总量与公司经营效益紧密挂钩。员工薪酬分配以岗位劳动评价为基础，以员工绩效考核为依据，即在工资分配中，以不同岗位的劳动技能、劳动责任、劳动强度和劳动条件等基本劳动要素评价为依据确定员工的基本工资标准，以员工的技术业务水平和实际付出的劳动数量、质量评价为依据确定员工的实际劳动报酬，充分发挥分配制度在公司激励机制中的重要作用，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

(三) 退休计划

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基本养老保险，公司在当地规定的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上下限范围内以职工上年度月均收入确定基数并按规定比例，按月向当地基本养老

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除上述缴存费用外，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基本养老保险并无任何没收供款，因为所有供款在支付时即全面归属于职工。

公司职工还参加了由广铁集团组织实施的补充养老保险，公司以广铁集团规定的补充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及标准，按月向广铁集团缴纳补充养老保险。职工补充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中单位缴费及其投资收益，按相关规则归属于职工个人。补充养老保险基金供款中因职工离职而未归属于职工个人的部分，并不用于抵销现有供款，而是拨入该补充养老保险基金的公共账户，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后分派于该补充养老保险基金的成员。

(四)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职教专职管理人员 102 人，共有 785,442 人次参加了各类职业培训，主要包括岗位规范化培训、适应性培训、资格性培训和继续教育等，完成全年培训计划的 100%，培训支出约为人民币 5,424 万元。

(五)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2 年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现金分红标准、比例、相关决策程序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具体条件、决策程序和机制进行了明确规定，为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和中小股东充分表达诉求提供了制度保障，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中对现金分红的主要规定为：在满足现金分配股利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年度派息率不低于 30%。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形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中期股利的数额不应超过公司中期利润表可分配利润额的 50%。公司分配中期股利可以采取现金形式分配。

公司始终坚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自 1996 年度-2019 年度连续 24 年派发年度现金股息，累计派发现金股息约为人民币 123 亿元，但 2020 年度-2022 年度，因受外部环境的持续影响，公司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经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状况以及维持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7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95,847,59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8,289,071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6.85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495,847,59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6.85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加强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和约束，激励高级管理人员提高管理能力和水平，及检查评价各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和管理业绩，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目标责任制考核，董事会每年年初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各子公司管理层签订包括客货运量、运输收入、安全、成本、利润、管理等指标在内的目标考核责任书，考核期满后，公司根据各高级管理人员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和评价结果，分别兑现奖励承诺。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贯致力于构建符合国际标准和监管要求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从 2006 年开始根据有关规定开展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建设和评价工作，并从 2011 年开始贯彻落实国家五部委联合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至今已形成了一套以机关各部门和下属各单位为核心的包括投融资管理、信息披露、预算管理、资金管理、合同管理、工程项目管理、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成本费用、人事管理以及财务报告编制等内容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基本建立起了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的内控制度，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的制约机制，以及符合公司经营特点的管理规范与流程，形成了一套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评价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各监管机构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管理需要，继续推行“业务及职能部门进行内控运行效果的自我查核，内部审计部门独立评价、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内控审计”三道防线的分工与协作，同时实施全员关于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体系的培训和测试，巩固全员风险管理意识，强化业务部门直接承担风险管理控制的能力，实现“全员风险管理意识，内部控制人人参与、合规执行人人有责”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日常化运作机制，促进内控机制整体运转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继续按照境内外有关要求，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有关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网站（<http://www.gsrc.com>）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董事会关于财务报告内控制度有效性的评价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有关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网站（<http://www.gsdc.com>）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2021 年度，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证监办发【2020】69 号）的要求，对公司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三个年度的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未发现公司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有关自查清单已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政务服务平台（<http://neris.csrc.gov.cn/portal>）进行填报。

十六、企业管治报告

报告期内，据公司及其董事所知，公司已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1《企业管治守则》所载之有关守则条文，未出现重大偏离或违反的情形。同时，公司已应用《企业管治守则》列载的原则于企业管治架构及常规内。

（一）企业目的、策略及管治

1、企业策略、业务模式及文化

公司已建立了以董事会为核心的多层次公司治理架构。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在发展战略、管理架构、投资及融资、计划、财务监控、人力资源以及公司治理等方面行使管理决策权，负责领导公司的发展，确保公司能获得必要的资源以实现既定的发展目标，以及对公司的发展和经营进行监督与检查。

公司的治理规则以《公司章程》为基础，涵盖了在公司治理、合规运作、行为准则等方面的总体政策、原则和工作规范，明确了各方的职责、权限和行为准则，其中包括公司董事的忠诚勤勉义务。

公司每年都在年度报告中讨论及分析公司表现，包括内外部环境的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及变化趋势、当年的实际经营成果及其影响因素、经营计划的完成情况以及下一年计划等，以确保公司发展目标能够实现。

2、企业管治职能

董事会负责履行企业管治方面的职责，包括但不限于：

- （1）制定及检讨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
- （2）检讨及监察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3）检讨及监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
- （4）制定、检讨及监察公司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
- （5）检讨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

董事会还设立了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 3 个专门委员会。《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已详细列明了董事会在发展战略、管理架构、投资及融资、计划、财务监控、人力资源以及公司治理方面的职权，以及董事会对公司发展和经营的监督与检查职权。各专门委员会均制订了职权范围书，对其职责和权力做了明确说明和界定，并已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批准。委员会获董事会授权在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向董事会负责而非享有独特的权力。除非获得正式授权，委员会无权取代董事会行使决策管理的职能。

（二）董事会组成及提名

1、董事会组成、继任及评核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通过提名委员会定期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和组成（包括技能、知识和经验等方面）。

于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成员包括执行董事韦皓、胡翩翩、周尚德，非执行董事罗敬伦、胡丹、张哲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汤小凡、邱自龙、王琴。董事会成员具有不同的行业背景，在经验、技能、判断力等方面保持了多样性，有助于董事会从多角度分析和讨论问题，令决策更加审慎周详。

公司及时公布最新的董事会成员名单，并列明其角色和职能，包括在各专门委员会所承担的角色，以及注明其是否独立董事，并在所有载有董事姓名的公司通讯中，均说明每位董事的身份（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或独立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每年对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经营情况及财务信息、公司治理的具体实践等履职情况进行回顾和总结，并最终形成《董事会工作报告》向股东大会报告；独立非执行董事每年向股东大会述职。公司股东周年大会每年审议《董事会工作报告》，对董事会履职情况进行评估。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中有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不低于董事会人数的 1/3，符合相关规定。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13 条的规定，公司认为，于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均符合该条款所载的相关指引，属于独立人士。

2、委任、重选和罢免

《公司章程》已规定，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董事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后须重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其委任事宜，连选可以连任；独立董事的连任时间不超过 6 年。公司董事选举实行累积投票制度，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公司章程》列明了公司对董事任职资格与基本素质的要求、董事的提名方式和推荐程序。提名委员会负责对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核与素质评估、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及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

3、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已设立提名委员会，成员由董事会委任且独立董事占多数，现由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和两位执行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由独立董事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唐向东先生任提名委员会秘书。

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已在联交所及公司网站发布。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讨论并提出建议。提名委员会已获得公司充足资源以履行其职务。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提名委员会因履职提出寻求专业独立意见的情形。

于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全体成员均亲自出席了所有会议，主要内容为就董事候选人向董事会提供建议。

有关本报告披露日提名委员会的人员组成以及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请参阅本章节“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的相关内容。

4、多元化

（1）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

公司已制订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根据该政策，董事会会在甄选、评估和提名所有董事候选人时，在坚持用人唯才的原则下，须考虑包括但不限于性别、文化及教育背景、地区、行业及专业经验、知识储备和服务年资等一系列多元化因素，并充分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遵循多元化原则组建董事会。

董事会授权提名委员会监察政策的执行情况以及在适当时候检讨政策、拓展和检讨可计量目标。于本报告披露日，根据可计量目标对董事会 9 名成员之多元化分析载列如下：

性别	男性：8 名 女性：1 名
年龄	51-55 岁：7 名 56-60 岁：2 名
职位	执行董事：3 名 非执行董事：3 名 独立非执行董事：3 名
地区	中国大陆地区：8 名 中国香港地区：1 名

文化及教育背景	硕士：4名 大学本科：5名
行业及专业经验	会计与财务：2名 企业管理：2名 与公司业务相关的经验：5名

经检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在成员的专业经验和背景、服务任期、性别、年龄、文化背景以及独立性等方面均较好地体现了多元化的原则，符合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目标。

(2) 员工性别多元化

公司一直致力于全体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性别多元化，努力实现员工性别多样性和性别平等。于报告期末，公司全体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人数为 37,906 人，其中男性占比为 75.21%

（28,509 人），女性占比为 24.79%（9,397 人）。结合公司的行业特点，经检讨，报告期内公司员工性别已达到多元化。

(三) 董事责任、权力转授及董事会程序

1、董事责任

公司已订立《董事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清楚列明董事的职责，确保董事充分理解其角色及责任。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出席会议的详情以及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概述，请参阅本章节“董事履行职责情况”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以审慎负责、积极认真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在了解公司运作和经营动态的基础上，发挥各自的专业经验及特长，对所讨论的事项提供了独立的判断、知识和经验，使董事会能够进行富有成效的讨论并做出迅速而审慎的决策，并在保障董事会以公司最佳利益为目标行事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公司每名董事、监事在接受委任时及在委任后，须及时提供在其他公司的任职情况。相关资料已在有关提名及选举董事/监事的公告和股东文件中披露，并可在本章节“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查阅。

董事会已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以及境内相关证券监管规定，制订了公司的《证券交易守则》，作为规范董事、监事及相关员工买卖公司证券的书面指引。在向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特定查询后，公司确认该等人员于报告期内均有遵守上述守则所规定的有关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

公司非常重视董事的后续培训工作，每名董事加入董事会时均会收到董事培训材料，内载操守指引及有关其他主要的管治事宜。此外，公司向所有董事提供最新的董事责任手册，告知最新的《上市规则》的要求和修订，同时鼓励所有董事参加相关培训课程，并记录董事的培训纪录。报告期内，公司新任独立董事王琴参加了上交所组织的“2023 年第 2 期主板独立董事任前培训”，公司独立董事汤小凡、邱自龙和王琴参加了上交所组织的“2023 年第 6 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公司董事会秘书唐向东参加了上交所组织的“2023 年第 4 期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

2、主席及行政总裁

公司并无设立行政总裁职务，有关行政总裁履行的职责由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已清晰界定董事长和总经理的职责，董事会与经理层的职能分开，以保障权力和授权分布均衡。于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长由韦皓先生担任，总理由胡翩翩先生担任。董事长与总裁之间没有关联或利益关系，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相关关系。董事长主持和协调董事会的工作，领导董事会制定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和方向并实现公司目标，确保董事会有效运作并确保公司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常规和程序。总经理在董事会和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支持和协助下，负责统筹和管理公司的业务与运作、执行董事会制定的策略以及作出日常决策。

董事会已建立信息汇报和报送机制，确保董事能够及时获取其履职所需的各类资料和信息。有关详情请参阅本章节“董事会议事程序以及数据提供及使用”的相关内容。

董事会鼓励董事保持应有的谨慎和怀疑态度，并营造开放的讨论氛围，鼓励持不同意见的董事充分发表其观点和看法，促进董事，特别是非执行董事，对董事会作出有效的贡献。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治理架构并制定了多层次的治理规则，有关详情请参阅本章节“公司治理”的相关内容。

3、管理功能

公司董事会与经理层的职能分开，并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条例》等制度中作详细列明，保障公司董事会决策与经营管理活动的相对独立。

董事会负责领导公司的发展、确立公司的战略目标、并确保公司能获得必要的财务和其他资源以实现既定的战略目标。《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已详细列明了董事会在发展战略、管理架构、投资及融资、计划、财务监控、人力资源以及公司治理方面的职权，以及董事会对公司发展和经营的监督与检查职权。

在确保不会对董事会整体履行职权的能力造成重大妨碍或削弱的前提下，董事会给予了执行董事和管理层一定的授权，以提升公司的整体决策质量和效率。有关授权的具体内容和管理程序，已在《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明确。

4、董事会辖下的委员会

董事会设立了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 3 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均制订了职权范围书，对其职责和权力做出明确说明和界定，并已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批准。委员会负责对财务报告、会计政策以及管理层的提名、考核及薪酬等特定范畴的事务作出检讨、进行监察以及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各专门委员会由指定的管理人员担任委员会秘书，并参照董事会的议事规则明确了会议及汇报的程序。委员会的会议记录载有会议讨论事项的详细资料，经全体委员确认后按照公司的档案管理制度妥善保管。

有关本报告披露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情况以及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请参阅本章节“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的相关内容。

5、董事会议事程序以及数据提供及使用

董事会每季度举行一次定期会议，并在有需要时召开临时会议。每次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皆有大部分有权出席会议的董事亲身出席，或透过电子通讯方法积极参与。在定期会议召开前，公司向全体董事发出有关会议召开日期和拟提交审议事项清单，确保其有机会提出商讨事项并列入会议议程。所有定期会议的正式通知均在会议召开14天前发送给全体董事，临时会议的通知则在会议召开前的合理时间内发出。如果主要股东或董事在所议事项中存有重大的利益冲突，公司将举行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不得以书面决议方式达成决议。在审议相关事项时，有关联或有利害关系的董事应回避表决。

董事会及辖下委员会的会议纪要载有会议讨论事项的详细资料，包括各位董事所考虑的因素、提出的问题或表达的反对意见以及达成的决定。会议纪要的草稿在各次会议后的合理时间内发送给各位董事审阅；其定稿则按照公司的档案管理制度进行妥善保管，并发送副本给各位董事备案，董事亦可通过董事会秘书随时查阅。

根据议事和决策的需要，公司会根据实际情况主动聘请会计师、律师、评估机构等专业机构出具书面报告提供董事审阅。此外，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规定，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可按照既定的程序聘请专业机构或人员为其提供专业意见，由此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为保障专业机构的独立性，公司在就关联交易事宜聘任独立财务顾问时，均由独立董事或审核委员会具体负责选聘工作。选聘时，须经半数以上成员的同意，而有关联关系或利益冲突的成员必须回避且不计入全部成员人数。

公司经理层负责在合理时限内向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以及监事会提供审议各项议案所需的资料和信息，并在董事或监事提出合理的查询要求后，尽快作出恰当的反应或提供进一步资料。一般情况下，载有拟提呈董事会审议或讨论事项的相关文件，至少在会议召开前 3 天送达各位董事、监事。每位董事、监事均拥有在需要时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专门委员会秘书之间独立沟通和联络的途径。

6、公司秘书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日常工作向董事长汇报。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与董事、股东之间的沟通协调工作，向董事会及经理层提供有关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的意见并进行具体的事务安排。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唐向东先生。报告期内，唐向东先生已参加了合计不少于15小时的相关培训，以持续更新专业知识和技能，更好地支持董事会的运作。

公司所有董事在就任期间均能通过董事会秘书及时获得上市公司董事须遵守的法定、监管及其他持续责任的相关资料及最新动向；并在需要时能够个别而独立地与董事会秘书直接联系，以获取更详尽的资料及意见。

(四) 核数、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

1、财务汇报

在历年的定期财务汇报中，董事会努力遵循相关法律和《上市规则》的规定，并按照从多、从严的原则编制文件和披露信息，以同时符合上海和香港两地市场的监管要求。公司在年度报告中除了对经营和财务状况以及影响业务表现的主要因素进行深入分析外，还提供有关在经营活动中面临的风险、应对措施以及发展战略和计划等的信息，以加深投资者对公司业务、管理和发展趋势的了解。公司亦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要求，在每年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结束后一个月内编制及发布季度业绩报告。董事会能够在充分了解所需信息的基础上评核公司表现及进行决策。

公司董事承认其有编制账目的责任，并负责监督编制每个财政期间的账目，使账目能真实和公平地反映公司在该段期间的业务状况、业绩及现金流量表现。于编制截至报告期末止年度之账目时，董事已采用适当之会计政策并贯彻使用，作出审慎判断及估计，并按持续经营之基准编制账目。

有关公司董事及审计师对财务报表的申报责任的声明载于本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审计报告”内。

2、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

完善且具可操作性的内部控制体系是良好公司治理的基础。董事会负责建立及维持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以检讨有关财务、经营、合规性和风险管理等所有重要监控程序的有效性，保障股东权益及公司资产。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通过以风险为导向建立、完善公司经营管理中各环节的风险控制措施，也就是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该体系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达成业务目标的风险，且公司董事会只能就不会有重大的失实陈述或损失作出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

公司董事会负责持续监督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并至少每年 1 次对公司及附属公司内部监控系统进行效益检讨。报告期内，董事会已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检讨，并出具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所检讨的内容包括并不限于联交所《上市规则》C1《企业管治守则》所载之有关守则条文的内容。此外，公司还聘请了审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以审计报告的形式提供独立客观的评价与建议。有关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情况、董事会的责任声明、自我评价、重大缺陷（如有）以及审计情况，请参阅本章节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内容以及公司对外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设立审计部，推行具独立性的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审计部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在审核委员会的督导下，负责监督、审查、评价公司及下属各控股子公司的风险管理所采取内部控制的实施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以及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和内部监控系统是否足够及其成效进行独立审核。审核计划每年经由审核委员会商讨及议定，每次审核主要结果亦与审核委员会讨论。审计部的主要报告流程是向总经理报告，亦可直接向审核委员会主席报告。所有内部审核报告均送交董事会主席、总经理、财务总监、被审核部门及相关部门的管理层。公司董事会及审核委员会积极监察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调查结果的数目和严重性，以及相关的部门采取的纠正行动。

公司已建立重大信息内部监控系统，处理及发布股价敏感数据的程序和内部监控措施。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等制度，防范敏感信息的不当使用和传播。从内幕信息的上报、识别、审核披露到最后的发布，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处理及发布内幕信息的程序和内部监控措施，并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协助董事管理内幕消息相关的资料。同时，公司按照法律、法规、《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及时获得公司有关信息。

公司制订了《反欺诈舞弊工作条例》，明确反舞弊工作的重点领域和职责分工、舞弊的预防和控制、舞弊案件的举报、调查、处理和报告流程等事项。公司设立了独立的举报电话热线和电子邮箱，并已在公司内外部网站公布，作为各级员工及公司利益相关方反映、举报公司或其人员违反职业道德问题或疑似舞弊案件的渠道。

报告期内，董事会确认公司已具有辨认、管理及报告对达到其策略性目标所面对的重大风险的系统和程序，并且有效、足够。董事会持续监察风险，并获得各专业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支持。

3、审核委员会

董事会已设立审核委员会，成员由董事会委任，现由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审核委员会成员均具备合适的学历和专业资格或相关的财务管理才能。公司董事会秘书唐向东先生任审核委员会秘书。

经董事会批准的《审核委员会工作条例》已在联交所及公司网站发布。按照《审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审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审查公司及附属公司的财务表现，确定有关审计的性质及范围，以及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遵循有关法规的情况。审核委员会还会讨论由内部审计、外聘审计师及监管机构所提出之各项建议，以确保所有合适的审核建议均已实行。审核委员会已获得公司的充足资源以履行其职务，公司董事会亦没有不同意其对审计师甄选、委任、辞任或罢免事宜的意见。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审核委员会因履职提出寻求专业独立意见的情形。

审核委员会于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全体成员均亲自出席了所有会议，主要内容包括审核、检讨及监督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工作，审核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师之审核结果，并向董事会建议委任外聘审计师。

有关本报告披露日审核委员会的人员组成以及报告期内审核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请参阅本章节“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的相关内容。

4、核数师酬金及核数师相关事宜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师分别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境内审计师）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境外审计师）。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境内审计师为公司连续服务的时间为 16 年，境外审计师为公司连续服务的时间为 22 年，有关审计项目负责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轮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财政部《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给予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民币 325 万元（含内控审计费 30 万元人民币）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人民币 200 万元作为审计服务的酬金，未发生非审计业务支出。

(五) 薪酬委员会与薪酬

董事会已设立薪酬委员会，成员由董事会委任且独立董事占多数，现由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和两位执行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由独立董事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唐向东先生任薪酬委员会秘书。

经董事会批准的《薪酬委员会工作条例》已在联交所及公司网站发布。按照《薪酬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董事及监事之个人薪酬进行检讨及向董事会作出建议及批准执行董事服务合约条款。公司薪酬政策应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支付合理薪酬以吸引及保留高素质人才。薪酬委员会从内部及外部信息掌握市场薪酬状况和同业水平等，根据公司整体表现，拟定各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并且向董事会建议各董事及监事的薪酬。薪酬委员会已获得公司充足资源以履行其职务。报告期内，没有发生薪酬委员会因履职提出寻求专业独立意见的情形。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全体成员均亲自出席了所有会议，主要内容为审议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税前）方案、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进行审定。

有关本报告披露日薪酬委员会的人员组成以及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请参阅本章节“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的相关内容。

公司具名披露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有关详情请参阅本章节“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的相关内容。

(六) 股东参与

1、有效沟通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公司制订了《董事会秘书工作条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严格依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倡导尊重投资者、对投资者负责的企业文化，以充分的信息披露为基础，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与投资者建立起顺畅的沟通渠道，增进彼此的信任和互动，给予投资者充分知情权和选择权，并坚持回报股东。

(1) 信息披露

良好的信息披露能够有效地搭建公司与投资者、监管机构和社会公众之间沟通和认知的桥梁，使公司的价值得到更充分和广泛的认可。历年来，公司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基本原则，努力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主动了解投资者的关注重点，有针对性地自愿性的信息披露，增强公司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按时完成了年度、中期以及季度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并及时发布各类临时公告及其他股东文件和资料，详细披露了有关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运作、经营状况、投资、分红派息、公司治理等多方面的信息。此外，公司一贯坚持在年度报告、中期报告中对经营和财务状况以及影响业务表现的主要因素进行深入分析，以加深投资者对公司业务、管理和发展趋势的了解。

(2) 股东通讯政策

在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的基础上，公司通过多种途径与投资者保持有效的双向沟通，向投资者传递其所关注的信息，增强其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广泛收集市场反馈，提高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

A、公布投资者热线电话和投资者关系电子邮箱、设立网站投资者留言栏目，及时回应投资者的查询。

B、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积极开展良性互动，认真回答投资者普遍关注及现场提出的问题。

C、投资者和公众可以通过公司网站，随时查阅有关公司基本资料、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文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等多方面的信息。

D、公司通过上交所为上市公司和投资者搭建的“e互动”平台，及时关注和回复投资者的留言。

公司董事会已检讨报告期内公司股东通讯政策的实施情况。考虑上述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公司已采取的步骤及举行的活动，公司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通讯政策已有效实施。

(3) 股东回报

上市以来，公司一直坚持回报股东，除2020年度-2022年度因受外部环境持续影响未进行现金分红外，1996年度-2019年度连续24年派发年度现金股息，累计派发现金股息约为人民币123亿元。有关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详情请参阅本章节“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内容。

(4) 组织章程文件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章程文件未发生任何变动。

2、股东大会

公司鼓励所有股东出席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详情请参阅本章节“股东大会情况简介”的相关内容。

公司于股东大会召开至少45日前发出会议通知，并向股东提供有助于其参会及作出决策的资料。每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实际独立的事宜，均以个别议案的形式分别提出。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合计持有在该拟举行的股东大会上有表决权的股份10%以上（含10%）股份的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股东，可透过信函或电子邮件向董事会或公司秘书送交经签署的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容的书面请求书，提请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并阐明会议的议题。董事会收到前述书面要求后应当尽快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单独或合并持有在该拟举行的会议上有表决权的股份3%以上（含3%）股份的股东，可透过信函或电子邮件向董事会或公司秘书送交经签署的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容的书面提案，提请于该拟举行的会议上审议该书面提案中所提出的议案。

股东宜出席大会就公司的业绩、营运、战略及/或管理作出提问或发表意见。董事会主席或授权代表、合适的管理行政人员及外聘审计师将出席股东大会，回答股东的提问。各股东大会均会对股东的提问时间作出合理安排。股东大会闭会期间，股东可致电公司投资者热线或以书面方式（包括传真、函件、电子邮件、网上留言等方式）向董事会提出查询及表达意见。公司通过网站、股东大会通知、股东通函、年度报告等途径发布详细的联系方式，供股东提出主张或进行查询。

公司在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中，对投票表格的填写方式、股东权利、表决程序以及计票方式等进行了详细说明，以确保股东能够了解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的程序。无法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及投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313.10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单位广州机务段属于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 2023 年广州市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和环境风险重点管控单位，广州机务段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要求，切实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并依法公开披露环境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有关广州机务段 2023 年的排污信息、防治污染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环境保护行政许可、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及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等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广州机务段通过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工作专栏”公开披露的“2023 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具体网址为：<https://www-app.gdec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

2、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广州机务段因废水自动监测不能稳定工作，被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 7.2 万元。

(二) 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万吨）	4.2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在运输过程中优先使用电力机车，尽量减少内燃机车使用；在列车上和生产作业场所更换更加环保的设施设备，做好污物、污水、废气和噪音处理；坚持对铁路沿线进行绿化植树，利用自然生态系统增加碳吸收；推广无纸办公、无纸通信，提倡双面使用打印纸，减少纸张消耗；坚持节约用电，在生产生活场所加强自然光使用，安装节能照明设备，提倡随手关灯，杜绝长明灯，有效减少电力消耗；倡导绿色出行等等。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有关报告期内公司在运输安全、环境保护、社会公益等方面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请查阅公司于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网站

（<http://www.gsrg.com>）披露的《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及其下属的任何其它成员将不会在公司运营的线路范围内，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铁路运输及相关业务上对公司有竞争的业务活动。广铁集团及其下属的任何其它成员在广坪段铁路运营资产及业务收购后也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	否	-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在与公司的经营往来中，将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必不可少的关联交易，广铁集团将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履行关联交易，不会滥用大股东地位，作出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否	-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对广坪段占用土地在以授权经营形式取得后租予公司。广铁集团与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协议》，自 2007 年 1 月 1 日正式生效，约定广铁集团将广州至坪石段铁路线路的土地使用权租予公司，租赁期限为 20 年，双方确定每年租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400 万元。	2006 年 12 月	是	20 年	是
	其他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于 2007 年 10 月向公司出具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承诺函，加强对未公开信息的管理。	2007 年 10 月	否	-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9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裘小莹、郭雯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财务顾问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6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为方便公司经营，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与国铁集团（包括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订立 2023 年至 2025 年为期三年的综合服务框架协议，该协议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在公司临时股东大会上获得独立股东的批准。广铁集团作为持有公司 37.12% 股份的第一大股东，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国铁集团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国铁集团是公司的关联方。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方交易，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九(5)。公司确认该等交易均已按照公司与国铁集团签署的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执行并严格遵守相关交易的定价原则。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231	-	1,231
合计		1,231	-	1,231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均无重大影响。		

注：由于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状况恶化，公司预计与该公司的往来款项已无法收回，因此已于以前年度对其计提了全额坏账准备。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控股股东及其附属公司之间订立的合约

报告期内，除本年度报告中披露者外，公司或其任何一家附属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附属公司之间无订立其他重要合约。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质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把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或部分权益加以质押，以担保公司的债务、保证或其他责任上的支持。

(五) 贷款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或其附属公司没有订立任何贷款协议，亦没有违反任何对其业务运作影响重大的贷款协议条款。

(六)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8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9,649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0	2,629,451,300	37.12	0	无	0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96,327,340	1,598,848,096	22.57	0	无	0	境外法人
林乃刚	0	124,000,000	1.7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 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049,601	80,164,501	1.13	0	无	0	其他
太平资产—工商银行—太平之星 19号投资产品	-	48,985,000	0.69	0	无	0	其他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 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584,044	42,768,147	0.60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 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590,100	40,794,600	0.58	0	无	0	其他
兴证证券资管—华润信托·兴证鹏 熙1号家族信托—兴证资管鹏熙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29,263,000	0.41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	22,999,920	0.32	0	无	0	其他
赵凯	3,009,200	21,060,000	0.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2,629,451,300	人民币普通股	2,629,451,3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1,598,848,096	人民币普通股	181,404,797				
		境外上市外资股	1,417,443,299				
林乃刚	1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 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164,501	人民币普通股	80,164,501				
太平资产—工商银行—太平之星 19号投资产品	48,9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985,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768,147	人民币普通股	42,768,14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794,600	人民币普通股	40,794,600
兴证证券资管—华润信托·兴证鹏熙 1 号家族信托—兴证资管鹏熙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9,26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263,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22,999,920	人民币普通股	22,999,920
赵凯	21,0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6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前 10 大股东中，除“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都属于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管理基金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1)HKSCC NOMINEES LIMITED 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持有公司 A 股 181,404,797 股和 H 股 1,417,443,299 股，乃分别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

(2)“太平资产—工商银行—太平之星 19 号投资产品、兴证证券资管—华润信托·兴证鹏熙 1 号家族信托—兴证资管鹏熙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上年度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不在公司前 200 名内。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	-	80,164,501	1.13
太平资产—工商银行—太平之星 19 号投资产品	新增	-	-	48,985,000	0.6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	-	42,768,147	0.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	-	40,794,600	0.58
兴证证券资管—华润信托·兴证鹏熙 1 号家族信托—兴证资管鹏熙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新增	-	-	29,263,000	0.41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新增	-	-	22,999,920	0.32
赵凯	新增	-	-	21,060,000	0.30
李伟	退出	-	-	18,230,400	0.2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	-	-	-
李圣熙	退出	-	-	-	-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退出	-	-	6,697,600	0.09
张艳霞	退出	-	-	-	-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退出	-	-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	-	8,859,599	0.13

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李圣熙、张艳霞、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本年度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不在公司前 200 名内。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于报告期末，就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知，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分部第 336 条须存置的登记册记录，以下人士（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除外）持有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的权益或淡仓：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票类别	持股数	身份	占类别股本的比例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A 股	2,629,451,300(L)	实益拥有人	46.52(L)	37.12(L)
Kopernik Global Investors LLC	H 股	122,259,054 (L)	投资经理	8.54(L)	1.73(L)

注：字母(L)代表好仓。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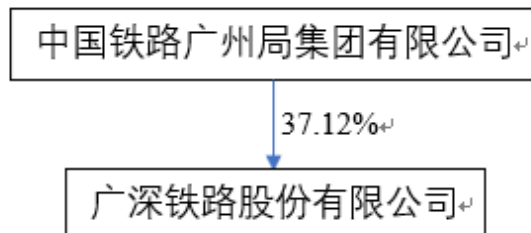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韦皓
成立日期	1992-12-5
主要经营业务	组织管理铁路客货运输、科技与其他实业开发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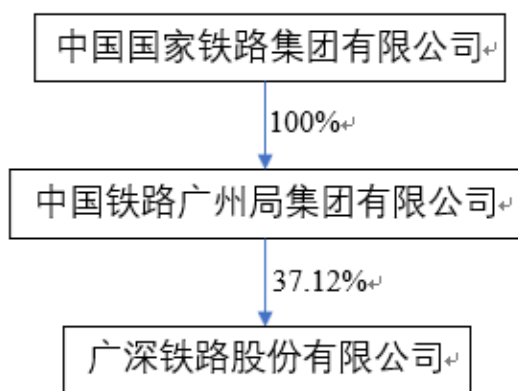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振芳
成立日期	2013-3-14
主要经营业务	以铁路客货运输服务为主业，实行多元化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600125）、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601006）、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601816）、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88569）、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301048）、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001213）、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88459）。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3、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众持股量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公众持股数量为 4,454,085,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88%，按照报告期末公司 A 股收市价格每股人民币 2.59 元计算，公众持股市值约为人民币 115.36 亿元，公司公众持股比例符合有关规则对于维持足够公众持股量的规定。

十、重叠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该等其他人士的权益没有出现重叠情况。

十一、购回、出售或赎回公司上市股份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公司上市股份。

十二、优先购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中国法律，公司无需对现有的股东按其持股比例给予其优先购买新股之权利。

十三、有关涉及本身的证券之交易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发行或授予任何可转换证券、期权、认股权证或其他类似权证，亦无可赎回证券及认股期权计划。

十四、上市证券持有人税项减免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上市证券持有人按中国法律地位并不能够因持有该等证券而享有税项减免。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67 号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深铁路”)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深铁路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深铁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商誉减值评估。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应收账款坏账准备</p> <p>参见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二 9(a)(ii)、(27)及五(2))</p> <p>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广深铁路的应收账款总额约为 62.73 亿元，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约为 0.34 亿元。</p> <p>管理层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结合违约风险敞口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率，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以及前瞻性信息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坏账准备。</p> <p>上述应收账款的余额重大，并且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会计估计与判断，尤其是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p> <p>(i) 了解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和评估流程，并通过考虑估计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的水平如复杂性、主观性，评估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p> <p>(ii) 评估并测试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相关的关键控制，包括对应收账款组合划分及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的控制；</p> <p>(iii) 评估管理层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模型与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要求；</p> <p>(iv) 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组合划分及共同风险特征的判断是否合理；</p> <p>(v) 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中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合理性及准确性，包括各组合的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p> <p>(vi) 了解管理层在前瞻性信息预测中考虑的因素，包括经济</p>

<p>商誉减值评估</p> <p>参见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二(17)、(27)及五(14))</p> <p>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广深铁路的商誉约为 2.81 亿元, 管理层将其分摊至最小现金产出单元即铁路运输分部。</p> <p>管理层于每年或者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根据管理层年末减值测试的结果,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 因此无需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可回收金额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来确定。商誉减值测试涉及关键假设, 包括预测期收入增长率、永续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及税前折现率等。</p> <p>上述商誉的金额重大, 并且商誉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关键假设涉及重大会计估计与判断。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客户情况等变化的预测, 并评估其合理性;</p> <p>(vii) 获取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文件, 验证其计算的准确性。</p> <p>根据执行的审计工作, 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时作出的估计与判断及坏账准备的计提结果可以被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所支持。</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p> <p>(i) 了解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和评估流程, 并通过考虑估计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的水平如复杂性、主观性, 评估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p> <p>(ii) 评估并测试与商誉减值评估相关的关键控制, 包括对形成商誉减值测试模型及测试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控制;</p> <p>(iii) 评估未来现金流量预测的可靠性, 包括将前一年度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本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比较;</p> <p>(iv) 测试现金流预测中使用的基础数据的合理性及相关性, 以及相关计算的准确性;</p> <p>(v) 结合公司的历史经营情况以及未来经营计划、市场发展情况等, 评估商誉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预测期收入增长率、永续收入增长率及毛利率等关键假设的合理性以及与在审计其他领域获取的审计证据的一致性;</p> <p>(vi) 利用专家的专门技能和知识以评估商誉减值测试模型和税前折现率的适当性。</p> <p>根据执行的审计工作, 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中采用的评估方法及关键假设可以被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所支持。</p>
---	--

四、其他信息

广深铁路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广深铁路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审核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深铁路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深铁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深铁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核委员会负责监督广深铁路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广深铁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深铁路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广深铁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核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核委员会提供声明，并与审核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审核委员会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裘小莹 (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24 年 3 月 28 日

注册会计师

郭雯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482,463,336	1,299,635,304
应收账款	五(2)	6,239,551,856	4,656,294,455
预付款项		22,693,639	10,502,966
其他应收款	五(3)	632,761,629	462,248,225
其中: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五(4)	289,526,749	262,644,6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6)	1,950,000	172,191,667
其他流动资产	五(5)	129,331,991	105,805,779
流动资产合计		8,798,279,200	6,969,323,0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五(6)	60,000,000	60,000,000
长期应收款	五(7)	16,743,981	12,232,331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298,743,058	274,600,9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9)	462,695,717	463,695,717
固定资产	五(10)	22,785,584,687	23,428,848,276
在建工程	五(11)	561,177,814	1,112,581,598
使用权资产	五(12)	1,304,747,553	1,320,993,962
无形资产	五(13)	1,690,250,686	1,727,127,529
商誉	五(14)	281,254,606	281,254,606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32,708,669	41,795,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883,835,180	1,284,105,6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58,925,815	64,816,6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36,667,766	30,072,052,815
资产总计		37,234,946,966	37,041,375,8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700,385,000	700,530,444
应付账款	五(20)	4,913,237,216	5,078,928,112
应付票据	五(21)	200,000,000	500,000,000
预收款项	五(22)	11,490,275	92,904,823
合同负债	五(23)	228,525,571	172,866,403
应付职工薪酬	五(24)	408,683,620	691,517,112
应交税费	五(25)	90,622,733	43,272,050
其他应付款	五(26)	1,373,640,812	1,512,434,037
其中: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13,744,301	13,745,7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8)、五(29)	76,105,907	85,236,233

其他流动负债	五(27)	19,549,633	9,742,644
流动负债合计		8,022,240,767	8,887,431,8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8)	780,000,000	775,000,000
租赁负债	五(29)	1,326,891,951	1,324,230,525
递延收益	五(30)	702,384,062	747,585,3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51,434,387	53,927,1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0,710,400	2,900,743,029
负债合计		10,882,951,167	11,788,174,8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31)	7,083,537,000	7,083,537,000
资本公积	五(32)	11,577,380,553	11,576,692,841
其他综合收益	五(33)	181,940,940	181,940,940
专项储备	五(36)	81,228,476	50,605,471
盈余公积	五(34)	3,194,362,899	3,084,484,726
未分配利润	五(35)	4,271,435,690	3,312,434,9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26,389,885,558	25,289,695,971
少数股东权益	五(37)	(37,889,759)	(36,495,0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351,995,799	25,253,200,9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总计		37,234,946,966	37,041,375,827

董事长：韦皓

总经理：胡翩翩

总会计师：罗新鹏

财务部长：刘启义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82,463,336	1,299,633,693
应收账款	十一(1)	6,237,999,729	4,652,530,311
预付款项		22,686,047	10,482,650
其他应收款	十一(2)	1,026,481,958	822,419,767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567,082
存货		289,515,249	258,164,3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6)	1,950,000	172,191,667
其他流动资产		127,498,981	103,702,865
流动资产合计		9,188,595,300	7,319,125,3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五(6)	60,000,000	60,000,000
长期应收款	五(7)	16,743,981	12,232,33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3)	360,774,517	336,632,3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0,977,838	461,977,838

固定资产		22,733,042,848	23,367,076,750
在建工程	五(11)	561,177,814	1,112,581,598
使用权资产	五(12)	1,304,747,553	1,320,993,962
无形资产		1,455,663,982	1,481,209,316
商誉	五(14)	281,254,606	281,254,606
长期待摊费用		32,449,713	41,187,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5,428,410	1,295,693,2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449,830	35,340,6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191,711,092	29,806,179,806
资产总计		37,380,306,392	37,125,305,1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700,385,000	700,530,444
应付账款		4,903,794,993	5,049,469,568
应付票据	五(21)	200,000,000	500,000,000
预收款项		11,482,436	92,655,824
合同负债		228,525,571	172,812,263
应付职工薪酬		403,875,321	684,576,125
应交税费		87,420,989	39,380,176
其他应付款		1,028,869,323	1,164,548,918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868,801	870,2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8)、五(29)	76,105,907	85,236,233
其他流动负债		20,941,382	9,742,644
流动负债合计		7,661,400,922	8,498,952,1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8)	780,000,000	775,000,000
租赁负债	五(29)	1,326,891,951	1,324,230,525
递延收益	五(30)	702,384,062	747,585,3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09,276,013	2,846,815,918
负债合计		10,470,676,935	11,345,768,1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31)	7,083,537,000	7,083,537,000
资本公积		11,579,184,714	11,578,497,002
其他综合收益	五(33)	181,940,940	181,940,940
专项储备	五(36)	81,228,476	50,605,471
盈余公积	五(34)	3,194,362,899	3,084,484,726
未分配利润		4,789,375,428	3,800,471,8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909,629,457	25,779,537,0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380,306,392	37,125,305,119

董事长：韦皓

总经理：胡鄙鄙

总会计师：罗新鹏

财务部长：刘启义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194,897,332	19,943,429,883
其中：营业收入	五(38)	26,194,897,332	19,943,429,883
二、营业总成本		24,826,866,266	22,616,075,386
其中：营业成本	五(38)	24,552,915,441	22,325,667,213
税金及附加	五(39)	48,312,602	10,554,575
管理费用	五(40),	175,146,280	233,531,800
财务费用	五(41)	50,491,943	46,321,798
其中：利息费用		109,082,298	81,388,026
利息收入		54,846,265	33,603,3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120,818,857)	(37,1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5,506,202)	(4,093,455)
加：其他收益	五(30),	90,353,774	49,213,6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96,646,068	18,663,7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39,739,933	65,287,6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454,446	52,167,0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8,445,782	(2,543,611,035)
加：营业外收入	五(48)	34,986,144	14,624,283
减：营业外支出	五(49)	46,856,017	50,806,3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56,575,909	(2,579,793,106)
减：所得税费用	五(50)	399,681,566	(586,146,1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6,894,343	(1,993,646,92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6,894,343	(1,993,646,92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8,289,071	(1,994,665,06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4,728)	1,018,1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89,799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89,799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589,799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67,484,142	(1,993,646,92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8,878,870	(1,994,665,06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4,728)	1,018,1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51)	0.15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51)	0.15	(0.28)

董事长：韦皓

总经理：胡鄙鄙

总会计师：罗新鹏

财务部长：刘启义

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一(4)	26,142,371,894	19,868,275,151
减: 营业成本	十一(4)	24,503,344,073	22,160,819,220
税金及附加		45,709,209	8,849,994
管理费用		146,740,156	211,584,509
财务费用		50,960,408	46,636,974
其中: 利息费用		109,082,298	81,388,026
利息收入		54,213,240	33,156,1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818,857)	(37,1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06,202)	(4,093,455)
加: 其他收益		90,143,532	48,199,0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646,068	18,663,7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5)	39,739,933	73,685,64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454,446	52,167,0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5,822,522	(2,423,197,684)
加: 营业外收入		33,368,178	13,637,841
减: 营业外支出		40,733,886	50,140,8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8,456,814	(2,459,700,705)
减: 所得税费用		400,264,879	(588,700,0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8,191,935	(1,871,000,65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8,191,935	(1,871,000,65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89,799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89,799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589,799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98,781,734	(1,871,000,65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 韦皓

总经理: 胡鄙鄙

总会计师: 罗新鹏

财务部长: 刘启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09,460,904	15,500,522,6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893,962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a)	459,029,609	169,522,9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03,384,475	15,670,045,6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47,220,991	6,952,506,58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63,830,648	8,701,615,3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9,112,639	87,664,2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b)	96,855,855	121,708,7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87,020,133	15,863,494,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3)(a)	1,116,364,342	(193,449,2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五(52)(e)	177,986,567	60,682,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261,492	226,148,7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285,487	19,714,0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533,546	306,545,2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2,308,696	1,652,415,1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五(52)(c)	66,064,518	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8,373,214	1,732,415,1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839,668)	(1,425,869,9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五(53)(b)	1,200,000,000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284,708	12,249,9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5,000,000	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d)	64,411,934	63,257,8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五(53)(b)	1,310,696,642	80,507,8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96,642)	1,419,492,1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3)(a)	182,828,032	(199,826,9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9,635,304	1,499,462,3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3)(c)	1,482,463,336	1,299,635,304

董事长：韦皓

总经理：胡翩翩

总会计师：罗新鹏

财务部长：刘启义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56,952,281	15,450,148,6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893,962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118,124	45,039,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41,964,367	15,495,187,8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38,459,786	6,958,089,91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12,322,169	8,536,224,5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0,713,385	80,410,6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29,269	123,857,2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26,524,609	15,698,582,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439,758	(203,394,5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7,986,567	60,682,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989,637	225,689,8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852,569	27,548,4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496,4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828,773	315,417,2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1,677,728	1,651,341,2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064,518	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7,742,246	1,731,341,2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913,473)	(1,415,923,9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284,708	12,249,9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5,000,000	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411,934	63,257,8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0,696,642	80,507,8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96,642)	1,419,492,1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829,643	(199,826,3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9,633,693	1,499,460,0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2,463,336	1,299,633,693

董事长：韦皓

总经理：胡翩翩

总会计师：罗新鹏

财务部长：刘启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83,537,000	11,576,692,841	50,605,471	181,940,940	3,084,484,726	3,312,434,993	(36,495,031)	25,253,200,94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76,692,841	50,605,471	181,940,940	3,084,484,726	3,312,434,993	(36,495,031)	25,253,200,9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687,712	30,623,005	-	109,878,173	959,000,697	(1,394,728)	1,098,794,8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0,589,799	-	1,058,289,071	(1,394,728)	1,067,484,142
(二)利润分配		-	-	-	-	108,819,194	(108,819,194)	-	-
提取盈余公积	五(34)	-	-	-	-	108,819,194	(108,819,194)	-	-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10,589,799)	1,058,979	9,530,820	-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五(9)	-	-	-	(10,589,799)	1,058,979	9,530,820	-	-
(四)专项储备		-	-	30,623,005	-	-	-	-	30,623,005
本期提取	五(36)	-	-	159,485,486	-	-	-	-	159,485,486
本期使用	五(36)	-	-	128,862,481	-	-	-	-	128,862,481
(五)其他	五(32)	-	687,712	-	-	-	-	-	687,712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77,380,553	81,228,476	181,940,940	3,194,362,899	4,271,435,690	(37,889,759)	26,351,995,799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83,537,000	11,573,003,266	11,883,787	181,940,940	3,084,484,726	5,307,100,056	(37,513,172)	27,204,436,603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73,003,266	11,883,787	181,940,940	3,084,484,726	5,307,100,056	(37,513,172)	27,204,436,6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3,689,575	38,721,684	-	-	(1,994,665,063)	1,018,141	(1,951,235,6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994,665,063)	1,018,141	(1,993,646,922)
(二) 专项储备		-	-	38,721,684	-	-	-	-	38,721,684
本期提取	五(36)	-	-	162,335,180	-	-	-	-	162,335,180
本期使用	五(36)	-	-	123,613,496	-	-	-	-	123,613,496
(三) 其他	五(32)	-	3,689,575	-	-	-	-	-	3,689,575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76,692,841	50,605,471	181,940,940	3,084,484,726	3,312,434,993	(36,495,031)	25,253,200,940

董事长：韦皓

总经理：胡翩翩

总会计师：罗新鹏

财务部长：刘启义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83,537,000	11,578,497,002	50,605,471	181,940,940	3,084,484,726	3,800,471,867	25,779,537,006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78,497,002	50,605,471	181,940,940	3,084,484,726	3,800,471,867	25,779,537,0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687,712	30,623,005	-	109,878,173	988,903,561	1,130,092,4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0,589,799	-	1,088,191,935	1,098,781,734
(二) 利润分配		-	-	-	-	108,819,194	(108,819,194)	-
提取盈余公积	五(34)	-	-	-	-	108,819,194	(108,819,194)	-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10,589,799)	1,058,979	9,530,820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五(9)	-	-	-	(10,589,799)	1,058,979	9,530,820	-
(四) 专项储备		-	-	30,623,005	-	-	-	30,623,005

广深铁路 2023 年年度报告

本期提取	五(36)	-	-	159,485,486	-	-	-	159,485,486
本期使用	五(36)	-	-	128,862,481	-	-	-	128,862,481
(五) 其他	五(32)	-	687,712	-	-	-	-	687,712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79,184,714	81,228,476	181,940,940	3,194,362,899	4,789,375,428	26,909,629,457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83,537,000	11,574,807,427	11,883,787	181,940,940	3,084,484,726	5,671,472,520	27,608,126,4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74,807,427	11,883,787	181,940,940	3,084,484,726	5,671,472,520	27,608,126,4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3,689,575	38,721,684	-	-	(1,871,000,653)	(1,828,589,3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871,000,653)	(1,871,000,653)
(二) 专项储备		-	-	38,721,684	-	-	-	38,721,684
本期提取	五(36)	-	-	162,335,180	-	-	-	162,335,180
本期使用	五(36)	-	-	123,613,496	-	-	-	123,613,496
(三) 其他	五(32)	-	3,689,575	-	-	-	-	3,689,575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78,497,002	50,605,471	181,940,940	3,084,484,726	3,800,471,867	25,779,537,006

董事长：韦皓

总经理：胡翩翩

总会计师：罗新鹏

财务部长：刘启义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于 1996 年 3 月 6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广州铁路(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广铁集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以下简称“铁道部”)铁政策函[1995]522 号文,经过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以其拥有的全资子公司—广州铁路(集团)广深铁路总公司的客货运输主业以及与运输业务和设施相关的多种经营服务单位的资产(扣除相关负债),折价入股组建了本公司。

于 1996 年 4 月 9 日,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证券发[1996]7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境外公众发行了 1,431,30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包括 217,812,000 股 H 股及 24,269,760 股美国存托股份,每股美国存托股份代表 50 股 H 股。于 1996 年 5 月 14 日,本公司的股票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和纽约股票交易所上市。

于 2006 年 12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6]146 号文《关于核准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了 2,747,987,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 A 股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收购广东羊城铁路实业有限公司(原名“广州铁路集团羊城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以下简称“羊城铁路”)于中国南部地区经营的广州至坪石之间的铁路业务及相关运营资产与负债(“羊城铁路业务”)。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以 10,169,924,967 元的收购代价取得了羊城铁路业务的控制权。

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本公司的美国存托股份从纽约证券交易所退市。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本公司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递交 15F 表格,以根据《美国证券交易法》撤销本公司的美国存托股份注册并终止相关的报告义务。撤销注册及终止报告义务已在递交 15F 表格后 90 天生效。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的经营范围为铁路客货运输服务;铁路设施技术服务;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兴办各类实业(具体项目另报)。本公司的注册地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 1052 号。2023 年度,本集团的实际主营业务与经营范围一致。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广铁集团持有本公司 37.12%的股份,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本财务报表已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短期和长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二(9)(a)(ii))、存货的计价方法及减值(附注二(10))、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摊销(附注二(12)、(15)、(24))、长期资产的减值(附注二(17))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二(21))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二(27)。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本会计期间，本集团仅持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采用以下方式进行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定期存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各类金融资产，其信用风险特征与该类中的其他金融资产显著不同。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一 通过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国铁集团”)清算的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组合二 委托运输服务及综合服务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

组合三 非委托运输及综合服务收入及不通过国铁集团清算的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组合四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五 非贸易性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结合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以及前瞻性信息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b)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其他互换配件及旧轨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核算。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根据实际情况，于消耗时作为燃料成本、维修及保养费用等列支或用于在建工程。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及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本公司财务报表的投资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本集团向被投资单位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顺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未实现的收入和成本或资产处置损益等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投资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逆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资产账面价值中包含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12) 固定资产**(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路轨、桥梁及其他线路资产，机车车辆，通讯信号系统，以及其他工具及设备。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特定铁路资产间或需要进行大修时，会由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在大修完成时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包括大修时发生的可资本化的支出。

(b) 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

√适用 □不适用

除使用安全生产费购买的固定资产(附注二(25))外，其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年	4%	2.40%-4.8%
路轨、桥梁及其他线路资产	16-100 年	0%-4%	1.0%-6.0%
机车车辆	20 年	4%	4.8%
通讯信号系统	8-20 年	4%	4.80%-12.0%
其他工具及设备	4-25 年	0%-4%	3.84%-25.0%

部分房屋及建筑物，路轨、桥梁及其他线路资产(“线路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超过该等资产所附着的土地的实际使用年限(附注二(15))或经营租赁期(附注五(12))。

本集团将在土地使用权到期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延长土地使用权期限，除社会公共利益外，续期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此外，根据本集团与广铁集团签订的协议，在相关土地租赁期满后，本集团可以根据需要续租。因此，管理层认为对线路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的估计是合理的。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1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5)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电脑软件，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6.5 年至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电脑软件

电脑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在 5 年内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16)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主要为 4 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补充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补充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广铁集团组织实施的补充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广铁集团规定的补充养老保险基数及缴纳标准，按月向广铁集团缴纳补充养老保险。职工退休后，广铁集团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补充养老保险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19)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亏损合同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21)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a) 提供铁路运输服务

本集团所运营的铁路业务是国铁集团系统的组成部分，接受国铁集团的统一监督和管理。本集团提供的客运服务、货运服务及其他相关的铁路服务由本集团向客户或其他铁路公司收取。国铁集团的全国性清算系统根据既定的收费标准、分摊方法集中计算各铁路公司应确认的收入及承担的费用。

(i) 客运收入

本集团客运收入包括广深城际列车、长途车以及广州至香港的直通车客运收入。该客运服务由本集团作为承运企业，相应的收入通过国铁集团的清算系统来进行记录和处理。

由本集团提供的客运服务收入根据国铁集团的月度清算通知书，按照履约进度确认。

(ii) 货运收入

系由本集团作为承运企业提供的货物运输服务。相关的货运信息和货运收入的归集和计算情况由国铁集团的清算系统进行处理。

由本集团提供的货运服务根据国铁集团的月度清算通知书，按照履约进度确认。

(iii)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相关服务收入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相关服务收入主要包括路网清算收入(由于其他铁路公司使用了本集团的列车牵引服务、铁路线路或电力供应等)、提供铁路运营服务收入及其他服务收入。路网清算相关的信息由国铁集团的清算系统进行记录和处理，本集团根据国铁集团的月度清算通知书按照履约进度确认路网清算收入；本集团受其他铁路公司委托，提供受托线路范围内的运输设备、设施维护，站务和乘务服务，以及安保消防等服务，该等收入由本集团自行向服务接收方收取，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履约进度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或者按照已完成的时间占预计总时间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确认进度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附注二(9))；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项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b) 销售商品

本集团在列车及车站内销售食品、饮料和货品等商品予客户，以商品交付时确认收入。

(c) 提供其他劳务

本集团还对外提供维修及装卸等劳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履约进度根据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

(22)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a)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b)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4)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 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 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土地使用权。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 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 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适用 □不适用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符合条件的合同变更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 安全生产费用

本集团从事交通运输业务需按照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并按如下比例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 (a) 普通货运业务按照 1% 提取；
- (b) 客运业务、管道运输、危险品等特殊货运业务按照 1.5% 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主要用于完善、改造、维护安全防护设备及设施支出，安全生产检查、评价、咨询和标准化建设支出等。安全生产费用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应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6)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

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结合违约风险敞口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率，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以及前瞻性信息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坏账准备。管理层主要从客户的信用情况以及经营现状综合判断和估计。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

如实际发生的信用损失与原估计有差异时，该差异将会于未来期间内影响本集团相关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ii)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于每年或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2023 年度，本集团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管理层所用关键假设的披露详见附注五 (14)。

(iii) 递延所得税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iv)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

固定资产，特别是线路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由管理层参考以下各项厘定：(1)资产的历史使用情况；(2)资产的预期实际损耗；(3)近期进行的耐用性评估结果；(4)同类固定资产因生产改变或改良导致技术或商业过时；(5) 资产所附着的土地的预计可使用年限或经营租赁期(附注二(12)(b))；(6) 市场对固定资产使用需求的变化，以及法律或类似限制。预计可使用年限于每年年度终了时进行复核并作出适当调整，于 2023 年，未发生变化。

若线路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延长或缩短 10%，本年的折旧费用将减少或增加约 19,320,000 元或 23,613,000 元(2022 年度：19,032,000 元或 23,262,000 元)。

三、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着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核委员会。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港币)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于 2023 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规避外汇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币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港币	<u>13,067,030</u>	<u>22,639,131</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若人民币对港币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490,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净亏损约 849,000 元)。

(b) 利率风险

除银行存款、债权投资(三年期定期存款)及长期应收款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计息资产。本集团来源于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将随各银行公布的浮动利率的变化而变化，但该等利率的变动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活期存款、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分别为 1.75%和 3.25%(2022 年度：1.55%和 3.84%)。长期应收款的实际利率为 6.54%。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债务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债务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790,000,000 元，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700,000,000 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 1 年期 LPR 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5,587,5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亏损会增加或减少约 5,606,000 元)。

(c)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集团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约 17,351,1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约 17,388,600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定期存款)和长期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除长期应收款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其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外，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和定期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主要是提供铁路运输服务或出售商品而应收第三方的款项。本集团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来源于提供铁路运输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各种代垫款项、押金及保证金等。管理层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保持持续的信贷评估，但一般不要求债务人就未偿还金额提供抵押物。基于对未偿还金额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管理层对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鉴于本集团与客户的过往合作记录及应收款项的回款状况，管理层相信目前本集团的应收款项余额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审慎的流动资金风险管理包括维持充足的现金及获得足够的信贷融资额度以保持可供使用的资金水平。

管理层拟通过下列措施以确保本集团的流动风险在可控制的范围内：

- 从经营活动中获得现金流入；
- 利用现有的融资授信额度，偿还本集团即将到期的债务及支持资本性支出的需要。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4,913,237,216	-	-	-	4,913,237,216
应付票据	200,000,000	-	-	-	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373,640,812	-	-	-	1,373,640,812
短期借款	711,362,222	-	-	-	711,362,222
长期借款	30,689,029	299,380,639	500,979,167	-	831,048,835
租赁负债	65,539,101	66,490,018	205,980,000	5,460,000,000	5,798,009,119
	<u>7,294,468,380</u>	<u>365,870,657</u>	<u>706,959,167</u>	<u>5,460,000,000</u>	<u>13,827,298,204</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5,078,928,112	-	-	-	5,078,928,112
应付票据	500,000,000	-	-	-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512,434,037	-	-	-	1,512,434,037

短期借款	715,760,389	-	-	-	715,760,389
长期借款	44,600,723	43,328,931	767,741,264	-	855,670,918
租赁负债	64,498,316	65,540,053	202,680,018	5,529,790,000	5,862,508,387
	<u>7,916,221,577</u>	<u>108,868,984</u>	<u>970,421,282</u>	<u>5,529,790,000</u>	<u>14,525,301,843</u>

(4)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i)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公司股 权(附注五(9))	-	-	462,695,717	462,695,717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公司股 权(附注五(9))	-	-	463,695,717	463,695,717

由于上述权益工具均为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参照该等被投资方的评估结果或最近融资价格予以确定。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各层次间的转换。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减少	计入当期 损益的利 得或损失 -收到股利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利 得或损失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 的资产计入 2023 年度综 合损益的未 实现利得或 损失的变动 —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公司 股权(附 注五(9))	463,695,717	(11,589,799)	16,285,487	10,589,799	462,695,717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新增	计入当期 损益的利 得或损失 -收到股利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利 得或损失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 的资产计入 2022 年度综 合损益的未 实现利得或 损失的变动 —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公司 股权(附注 五(9))	463,695,717	-	13,120,616	-	463,695,717	-

(ii)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定期存款)、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借款及租赁负债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5)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比率监控资本。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列示如下：

资产负债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9.23%	31.82%

管理层认为当前的资本结构是适当的。

四、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a)	应纳税所得额	20%及 25%
增值税(b)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注(b)
城市维护建设税(c)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及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d)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a)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铁路黄埔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 6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在 2023 年度享受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b)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及相关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起,本集团的客运收入、货运收入及其他运输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下调为9%。2019年4月1日前,该等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10%。

本集团的香港直通车运输服务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应税服务退(免)税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11号)的条件,属于适用零税率的增值税应税业务。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相关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本集团路网清算收入、下属工程建筑安装业务、餐饮收入、劳务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均适用增值税,工程建筑安装业务税率为9%,其余业务税率为6%。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6号《铁路运输企业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本集团提供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按照除铁路建设基金以外的销售额(即为旅客、托运人、收货人和其他铁路运输企业提供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取得的收入)和预征率计算应预缴税额,按月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不得抵扣进项税额。本集团取得与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相关的销项税额、进项税额,上转至国铁集团,由国铁集团汇总计算增值税应纳税额;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以外的增值税应税行为,由本集团就地申报纳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财政部和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19]87号)、财政部和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11号)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市广深铁路列车经贸实业有限公司作为生活性服务企业,自2019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c) 城市维护建设税

除本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市常盛实业有限公司(“东莞常盛”)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5%外,本集团其他单位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均为7%。

(d) 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广东省地方教育附加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粤府办[2011]10号)及《关于印发深圳市地方教育附加征收管理暂行办法》(深府办[2011]60号)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广东省及深圳市按纳税人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2%征收地方教育附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00,280	1,611
银行存款	1,480,355,424	1,299,624,597
其他货币资金	7,632	9,096
合计	1,482,463,336	1,299,635,30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本集团的其他货币资金为在途资金。

(2)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6,273,374,534	4,684,730,203
减：坏账准备(d)	(33,822,678)	(28,435,748)
	<u>6,239,551,856</u>	<u>4,656,294,455</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823,398,941	3,122,286,341
1 年以内小计	4,823,398,941	3,122,286,341
1 至 2 年	1,295,753,160	1,497,790,495
2 至 3 年	125,069,066	64,653,367
3 至 4 年	29,153,367	-
合计	6,273,374,534	4,684,730,203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4,838,856,137</u>	<u>(26,088,523)</u>	<u>77%</u>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d) 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28,435,748	5,386,930	-	-	-	33,822,678
合计	28,435,748	5,386,930	-	-	-	33,822,678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组合一	269,407,292	-	-	230,613,262	-	-
组合二	5,784,728,754	0.55%	(31,688,008)	4,273,060,768	0.58%	(24,814,625)
组合三	219,238,488	0.97%	(2,134,670)	181,056,173	2.00%	(3,621,123)
	<u>6,273,374,534</u>		<u>(33,822,678)</u>	<u>4,684,730,203</u>		<u>(28,435,748)</u>

(iii) 2023 年度，本集团新增坏账准备 5,386,930 元(2022 年度：4,684,599 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2022 年度：无)。

(iv) 2023 年度，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2022 年度：无)。

(3)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土地收储款	128,902,764	128,902,764
代收代付工程款	445,186,668	279,071,370
代垫款项	15,504,196	10,195,632
备用金	16,138,137	23,081,552
保证金及押金	1,427,137	1,828,612
其他	26,822,386	20,448,900
	<u>633,981,288</u>	<u>463,528,830</u>
减：坏账准备	(1,219,659)	(1,280,605)
	<u>632,761,629</u>	<u>462,248,225</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85,996,940	332,491,260
1 年以内小计	485,996,940	332,491,260
1 至 2 年	18,297,612	130,311,247
2 至 3 年	129,490,631	376,105
3 至 4 年	26,105	10,000
4 至 5 年	10,000	-
5 年以上	160,000	340,218
合计	633,981,288	463,528,830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一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土地收储款以及代收代付工程款。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128,902,764	20.33%	-	-	128,902,764	27.81%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505,078,524	79.67%	(1,219,659)	0.24%	334,626,066	72.19%	(1,280,605)	0.38%
	<u>633,981,288</u>	<u>100%</u>	<u>(1,219,659)</u>	<u>0.19%</u>	<u>463,528,830</u>	<u>100%</u>	<u>(1,280,605)</u>	<u>0.28%</u>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单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3年1月1日余额	334,626,066	(1,280,605)	128,902,764	-	(1,280,605)
本年净变动额	170,452,458	60,946	-	-	60,946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05,078,524	(1,219,659)	128,902,764	-	(1,219,659)
---------------	-------------	-------------	-------------	---	-------------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一阶段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金额	比例		
应收土地收储款	128,902,764	-	-	-	应收政府部门土地收储款，于交付土地后结算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非贸易性应收款项	505,078,524	0.24%	(1,219,659)	334,626,066	0.38%	(1,280,605)

(c) 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280,605	530,218	410,946	180,218	-	1,219,659
合计	1,280,605	530,218	410,946	180,218	-	1,219,659

2023 年度，本集团新增坏账准备 530,218 元(2022 年度：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10,946 元(2022 年度：591,144 元)。

(d)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80,218

2023 年度，本集团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 180,218 元(2022 年度：4,631,000 元)。

(e)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武广铁路客运专线 有限责任公司	代收代付工程款	162,883,566	一年以内	26%	(393,330)
广东广珠城际轨道 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代收代付工程款	70,387,823	一年以内	11%	(169,972)
广东铁路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工程款	45,284,076	一年以内	7%	(109,352)

南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代收代付工程款	38,635,081	一年以内	6%	(93,296)
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应收土地收储款	128,902,764	两到三年	20%	-
合计	/	446,093,310	/	70%	(765,950)

(4)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1,738,840	-	221,738,840	204,830,613	-	204,830,613
其他互换配件	32,476,559	-	32,476,559	26,402,893	-	26,402,893
旧轨料	34,993,235	-	34,993,235	31,033,946	-	31,033,946
库存商品	318,115	-	318,115	377,164	-	377,164
合计	289,526,749	-	289,526,749	262,644,616	-	262,644,616

(5)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29,038,125	105,537,711
其他	293,866	268,068
合计	129,331,991	105,805,779

(6) 债权投资(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3 年期定期存款	61,950,000	-	-	232,191,667	-	-
减: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50,000)	-	-	(172,191,667)	-	-
合计	60,000,000	-	-	60,000,000	-	-

2023 年度定期存款年利率为 3.25%(2022 年度: 3.25%)。

2023 年度本集团无核销的债权投资(2022 年度: 无)。

(7)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12,232,331	20,226,271
本年收回	(16,675,037)	(15,219,919)
应计利息确认	21,186,687	7,225,979
年末余额	16,743,981	12,232,331

长期应收款为应收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以前年度的运输欠款，系本集团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时取得，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按照双方约定的付款进度及用能反映当时市场时间价值及风险的比率折现确定。

本集团对长期应收款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为 6.54%。

(8)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298,743,058	274,600,9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298,743,058</u>	<u>274,600,900</u>

联营企业的相关信息见附注七(2)，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无公开报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附注五(45))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铁城实业”)	139,731,554	-	-	9,695,135	-	-	-	-	149,426,689	-
广铁土木工程有限公司(“深土公司”)	134,869,346	-	-	13,759,311	-	687,712	-	-	149,316,369	-
合计	274,600,900	-	-	23,454,446	-	687,712	-	-	298,743,058	-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成本	221,107,797	-	1,000,000	220,107,797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42,587,920	-	-	242,587,920
合计	463,695,717	-	1,000,000	462,695,7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本年分红 (附注五(45))
成本：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深创投集团”)	118,717,400	-	-	118,717,400	1.40%	16,285,487
--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99,672,518	-	-	99,672,518	0.40%	-
--其他(ii)	2,717,879	-	(1,000,000)	1,717,879		-
	<u>221,107,797</u>	<u>-</u>	<u>(1,000,000)</u>	<u>220,107,797</u>		<u>16,285,487</u>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深创投集团	242,587,920	-	-	242,587,920		
--其他(ii)	-	10,589,799	(10,589,799)	-		
	<u>463,695,717</u>	<u>10,589,799</u>	<u>(11,589,799)</u>	<u>462,695,717</u>		

(i)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无重大变动。

(ii) 于 2023 年度，由于中铁信息计算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清算，将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10,589,799 元转入未分配利润(附注五(35))。

(10)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路轨、桥梁及其他线路资产	机车车辆	通讯信号系统	其他工具及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473,195,782	15,354,240,388	6,534,797,877	2,595,336,970	7,180,146,713	41,137,717,730
2.本期增加金额	79,444,667	904,533,366	318,105,877	70,474,393	858,368,370	2,230,926,673
(1) 购置	7,239,589	414,011	10,413,380	1,707,639	64,575,448	84,350,067
(2)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五(11)(a))	54,060,860	179,024,425	240,545,593	10,682,607	696,193,879	1,180,507,364
(3) 升级或改造完成后由在建工程转入(附注五(11)(a))	18,144,218	725,094,930	67,146,904	58,084,147	97,599,043	966,069,242
3.本期减少金额	161,617,535	700,322,206	683,070,708	240,857,299	241,265,856	2,027,133,604
(1) 升级或改造转至在建工程(附注五)	96,132,531	673,302,218	481,312,077	99,386,488	55,305,160	1,405,438,474
(2) 重分类	-	-	-	(14,863,668)	14,863,668	-
(3) 处置或报废	65,485,004	27,019,988	201,758,631	156,334,479	171,097,028	621,695,130
4.期末余额	9,391,022,914	15,558,451,548	6,169,833,046	2,424,954,064	7,797,249,227	41,341,510,79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179,358,398	4,234,637,287	2,472,676,833	1,566,512,426	5,253,434,402	17,706,619,346
2.本期增加金额	370,298,256	233,341,640	673,853,059	190,581,998	395,604,333	1,863,679,286
(1) 计提	370,298,256	233,341,640	673,853,059	190,581,998	395,604,333	1,863,679,286
3.本期减少金额	87,059,193	156,373,084	459,686,593	218,062,555	216,260,060	1,137,441,485
(1) 升级或改造转至在建工程(附注五(11)(a))	54,341,714	149,831,979	262,584,456	82,508,712	33,573,512	582,840,373
(2) 重分类	196,741	-	-	(14,535,988)	14,339,247	-
(3) 处置或报废	32,520,738	6,541,105	197,102,137	150,089,831	168,347,301	554,601,112
4.期末余额	4,462,597,461	4,311,605,843	2,686,843,299	1,539,031,869	5,432,778,675	18,432,857,1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90,493	-	295,788	-	1,463,827	2,250,108
2.本期增加金额	-	120,818,857	-	-	-	120,818,857
(1) 计提	-	120,818,857	-	-	-	120,818,85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期末余额	490,493	120,818,857	295,788	-	1,463,827	123,068,96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27,934,960	11,126,026,848	3,482,693,959	885,922,195	2,363,006,725	22,785,584,687
2.期初账面价值	5,293,346,891	11,119,603,101	4,061,825,256	1,028,824,544	1,925,248,484	23,428,848,276

(a) 2023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合计为 1,863,679,286 元(2022 年度：1,835,959,644 元)。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 143,269,252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设备已提足折旧但仍在继续使用中(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 144,171,632 元)。

(c)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 1,628,855,071 元(原价为 2,427,728,901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房屋所有权证(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 1,729,675,065 元(原价为 2,493,433,964 元))。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主要类别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正在申请办理权证的房屋建筑物	1,680,747,158	1,193,719,664	1,734,320,093	1,259,537,971	处于办证流程中，并已取得一定进展，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办理剩余的房屋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的障碍。
待土地使用权证办妥(附注五(13))再申请办理权证的房屋建筑物	53,974,114	42,822,609	55,556,158	45,840,281	办理房屋产权证需要先取得相关土地的使用权证，本集团将在取得该等土地的使用权证后的一年内申请办理相关房屋的产权证。
租赁方式取得的土地上附着的房屋建筑物	693,007,629	392,312,798	703,557,713	424,296,813	由于本集团并不拥有该等租赁土地的使用权证，因此本集团尚无法申请办理该等土地上的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但根据相关协议以及与土地出租方的沟通，并咨询法律顾问后，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对该等房屋建筑物实质上拥有使用权甚至所有权，不存在无法正常使用该等房屋建筑物的风险。

经咨询本公司的法律顾问后，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办理上述房屋产权证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对本集团的正常营运亦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11)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b)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b)	账面价值
广坪段电力贯通线适应性改造	73,060,770	-	73,060,770	71,600,018	-	71,600,018
广坪段车站非联锁道岔改造	54,354,698	-	54,354,698	46,868,576	-	46,868,576
广深线石牌至茶山段牵引供电 I、II 线及相关设备设施改造	52,067,855	-	52,067,855	-	-	-
广深线开行重联动车组牵引供电设施设备改造	48,764,214	-	48,764,214	44,676,920	-	44,676,920
大朗货场集装箱安全检查站新建	24,014,216	-	24,014,216	22,371,682	-	22,371,682
京广线坪石至广州段牵引供电系统适应性改造	18,309,837	-	18,309,837	453,209,767	-	453,209,767
大朗货场电力设施设备更新及扩容	16,340,199	-	16,340,199	16,300,859	-	16,300,859
平湖南军专线护坡及堆场改造	14,060,966	-	14,060,966	12,154,336	-	12,154,336
下元驼峰控制系统更新改造	10,017,735	-	10,017,735	10,017,735	-	10,017,735

广深线 K48 新建交通涵工程	9,943,621	-	9,943,621	-	-	-
茶山至平湖站信号改造及配套工程	9,916,884	-	9,916,884	7,288,512	-	7,288,512
江村站道路改造(二期)	9,618,865	-	9,618,865	7,678,669	-	7,678,669
大修工程	151,267,986	-	151,267,986	30,560,184	-	30,560,184
其他	84,895,844	15,455,876	69,439,968	405,310,216	15,455,876	389,854,340
合计	576,633,690	15,455,876	561,177,814	1,128,037,474	15,455,876	1,112,581,598

(a)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大修转入 (附注五 (10))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附注五(10))	期末 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	工程 进度	资金 来源
广坪段电力贯通线适应性改造	95,924,900	71,600,018	-	1,460,752	-	73,060,770	76%	76%	自筹
广坪段车站非联锁道岔改造	72,407,200	46,868,576	-	7,486,122	-	54,354,698	75%	75%	自筹
广深线石牌至茶山段牵引供电 I、II 线及相关设备设施改造	130,000,000	-	-	52,067,855	-	52,067,855	40%	40%	自筹
广深线开行重联动车组牵引供电设施设备改造	66,973,900	44,676,920	-	4,087,294	-	48,764,214	73%	73%	自筹
大朗货场集装箱安全检查站新建	30,869,000	22,371,682	-	1,642,534	-	24,014,216	78%	78%	自筹
京广线坪石至广州段牵引供电系统适应性改造	584,988,000	453,209,767	-	17,400,975	452,300,905	18,309,837	80%	80%	自筹
大朗货场电力设施设备更新及增容	25,487,000	16,300,859	-	39,340	-	16,340,199	64%	64%	自筹
平湖南军专线护坡及堆场改造	18,048,100	12,154,336	-	1,906,630	-	14,060,966	78%	78%	自筹
下元驼峰控制系统更新改造	12,167,900	10,017,735	-	-	-	10,017,735	82%	82%	自筹
广深线 K48 新建交通涵工程	13,732,500	-	-	9,943,621	-	9,943,621	72%	72%	自筹
茶山至平湖站信号改造及配套工程	83,751,700	7,288,512	-	2,628,372	-	9,916,884	12%	12%	自筹
江村站道路改造(二期)	13,794,300	7,678,669	-	1,940,196	-	9,618,865	70%	70%	自筹
大修工程		30,560,184	822,598,101	264,178,942	966,069,242	151,267,985			自筹
其他		405,310,216	-	407,792,088	728,206,459	84,895,845			自筹
合计		1,128,037,474	822,598,101	772,574,721	2,146,576,606	576,633,690	/	/	/

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均以成本发生进度为基础进行估计。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原因
红海站场改造	6,359,047	-	-	6,359,047	工程终止

广深线深圳站广州东广州站视频接入工程	3,846,942	-	-	3,846,942	工程终止
增城火车站综合服务大楼	2,434,400	-	-	2,434,400	工程终止
广州北车辆段新建轴承、配件检修中心	1,815,487	-	-	1,815,487	工程终止
塘头厦货仓	1,000,000	-	-	1,000,000	工程终止
	<u>15,455,876</u>	<u>-</u>	<u>-</u>	<u>15,455,876</u>	

(12)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a)	本年折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土地	<u>1,320,993,962</u>	<u>-</u>	<u>(16,246,409)</u>	<u>1,304,747,553</u>

于 2004 年 11 月 15 日，本集团与广铁集团就租赁所收购的羊城铁路资产所附着土地的土地使用权签订了一项协议。该协议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完成后生效，租赁期限为 20 年，若本集团需要可续签。本集团预期将按照附着于该土地之上的固定资产的预计剩余使用年限行使续租选择权继续租赁相应土地，并以此为基础确定租赁期。

(13)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96,682,954	16,456,105	2,413,139,059
2.本期增加金额	19,200,600	-	19,200,600
(1)新增	19,200,600	-	19,200,600
3.本期减少金额	7,540,474	-	7,540,474
(1)处置	7,540,474	-	7,540,474
4.期末余额	2,408,343,080	16,456,105	2,424,799,18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71,077,788	14,933,742	686,011,530
2.本期增加金额	52,155,986	410,943	52,566,929
(1)计提	52,155,986	410,943	52,566,929
3.本期减少金额	4,029,960	-	4,029,960
(1)处置	4,029,960	-	4,029,960
4.期末余额	719,203,814	15,344,685	734,548,4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89,139,266	1,111,420	1,690,250,686
2.期初账面价值	1,725,605,166	1,522,363	1,727,127,529

2023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52,566,929 元(2022 年度：52,613,043 元)，全部计入成本费用中。

(a)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30,384,550 元的土地使用权由于以前年度的资产收购或业务重组取得但尚未过户至本集团(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50,785,000 元)；账面价值为 1,090,492,669 元的土地使用权(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1,126,188,792 元)因涉及的土地报建及竣工资料不完整尚未办妥产权证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与广深四线运营相关的土地使用权	1,302,738,276	1,090,492,669	1,303,689,974	1,126,188,792	由于广深四线跨度长，涵盖的地区较多，因此本集团在办理相关手续时的协调难度加大，权证办理的推进速度较为缓慢。

经咨询本公司的法律顾问后，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办理该等土地使用权证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对本集团的正常营运亦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14)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集团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	281,254,606	-	-	281,254,606
合计	281,254,606	-	-	281,254,606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商誉系本集团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时形成。于 2009 年 1 月 1 日，为了提高铁路的运营效率，管理层对原羊城铁路的资产与集团原有的铁路资产进行了整合。整合后，管理层认为原羊城铁路的资产与集团原有的铁路资产构成了新的最小现金产出单元。因此，商誉分摊至铁路运输业务分部。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的商誉分摊于 2023 年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本集团结合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经批准的五年期预算，永续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不超过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本集团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于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及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中国广东地区 铁路运输业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广东地区 铁路运输业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6%-7%	8%-22%
永续收入增长率	3%	3%
毛利率	8%-9%	0%-8%
税前折现率	11%	11%
可收回金额	30,880,766,291	27,870,732,365

经过评估，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仍无需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5)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职工制服	41,795,570	13,867,516	22,954,417	32,708,669
合计	41,795,570	13,867,516	22,954,417	32,708,669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2,277,672,408	569,418,102	3,990,596,100	997,649,025
资产减值准备	173,567,179	43,391,795	47,422,337	11,855,584
计提的职工教育经费	355,090,352	88,772,588	325,181,280	81,295,320
政府补助	698,852,468	174,713,117	743,639,676	185,909,919
未报批的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2,941,228	25,735,307	103,720,560	25,930,140
党组织活动经费	118,308,460	29,577,115	134,531,372	33,632,843
租赁负债	1,392,431,052	348,107,763	1,388,728,841	347,182,210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

回的金额

439,427,725

11,966,316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

额

840,288,062

1,671,488,725

1,279,715,787

1,683,455,041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因收购羊城铁路业务产生的固定资产增值	9,490,236	2,372,559	11,444,180	2,861,045

因收购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增城荔华”)产生的无形资产增值	205,737,548	51,434,387	215,708,444	53,927,1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2,587,920	60,646,980	242,587,920	60,646,980
使用权资产	1,304,747,553	326,186,888	1,320,993,962	330,248,491
其他	26,696,720	6,674,180	22,371,392	5,592,848
合计	1,789,259,977	447,314,994	1,813,105,898	453,276,475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13,768,112

11,979,416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433,546,882

441,297,059

447,314,994

453,276,475

(c)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5,880,607	883,835,180	399,349,364	1,284,105,6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5,880,607	51,434,387	399,349,364	53,927,111

(d)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由于本集团的部分子公司预计未来年度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 因而未就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754,329	17,970,187
可抵扣亏损(e)	367,431,546	373,408,923
合计	385,185,875	391,379,110

(e)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3 年	-	23,435,951
2024 年	37,601,951	37,601,951
2025 年	104,650,746	104,650,746
2026 年	94,545,972	94,545,972
2027 年	113,174,303	113,174,303
2028 年	17,458,574	-
合计	367,431,546	373,408,923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58,925,815	-	58,925,815	64,816,649	-	64,816,649
合计	58,925,815	-	58,925,815	64,816,649	-	64,816,64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工程款。

(18)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回	核销及转销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29,716,353	5,917,148	(410,946)	(180,218)	35,042,337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附注五(2))	28,435,748	5,386,930	-	-	33,822,67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 备(附注五(3))	1,280,605	530,218	(410,946)	(180,218)	1,219,659
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29,716,353	5,917,148	(410,946)	(180,218)	35,042,33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附 注五(11))	15,455,876	-	-	-	15,455,87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附 注五(10))	2,250,108	120,818,857	-	-	123,068,965
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47,422,337	126,736,005	(410,946)	(180,218)	173,567,178

(19)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700,385,000	700,530,444
合计	700,385,000	700,530,44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短期借款，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2.52% (2022 年 12 月 31 日：2.44%)。

(20)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931,404,633	2,053,637,540
应付物资采购款	1,383,877,291	1,625,708,244
应付修理费	356,776,551	388,679,843
应付劳务费	503,184,370	423,911,228
其他	737,994,371	586,991,257
合计	4,913,237,216	5,078,928,112

(a) 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124,635,204	工程未完工或设备尚未验收完毕，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合计	1,124,635,204	/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1,124,635,20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687,002,693 元)，主要为应付工程及设备款，鉴于工程未完工或设备尚未验收完毕，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21)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500,000,000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票据(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22)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土地收储款	1,664,737	91,119,180
其他	9,825,538	1,785,643
合计	11,490,275	92,904,82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承包费和预收废料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深龙岗区南湾街道收储土地的拆迁补偿款)。

(23)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运输服务及物资购销款	86,233,624	77,446,092
未使用的奖励积分	142,291,947	95,420,311
合计	228,525,571	172,866,403

包括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 160,930,737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3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包括运输服务和物资购销等 65,510,426 元，奖励积分 95,420,311 元。

(24)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a)	471,013,298	8,208,323,175	8,272,659,012	406,677,46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b)	217,612,754	1,272,386,633	1,489,997,806	1,581
三、辞退福利(c)	2,891,060	-	886,482	2,004,578
合计	691,517,112	9,480,709,808	9,763,543,300	408,683,620

(a) 短期薪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6,387,951,192	6,387,951,192	-
二、职工福利费	-	295,866,862	295,866,862	-
三、社会保险费	7,760,826	536,177,177	543,856,418	81,5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775	502,978,677	502,978,914	72,538
工伤保险费	7,679,059	30,334,863	38,013,867	55
生育保险费	8,992	2,863,637	2,863,637	8,992
四、住房公积金	39,828,266	607,915,049	647,743,315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0,993,829	196,390,295	212,958,931	404,425,193
六、其他短期薪酬	2,430,377	184,022,600	184,282,294	2,170,683
合计	471,013,298	8,208,323,175	8,272,659,012	406,677,461

(b) 设定提存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3,251,607	858,397,807	1,071,649,414	-
2、补充养老保险	1,369	381,439,262	381,439,050	1,581
3、失业保险费	4,359,778	32,549,564	36,909,342	-
合计	217,612,754	1,272,386,633	1,489,997,806	1,581

(c) 应付辞退福利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退休及辞退福利	2,891,060	-	(886,482)	2,004,578

(25)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8,294,982	24,629,968
企业所得税	1,840,400	2,660,348
个人所得税	13,500,240	13,787,5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04,775	828,850
教育费附加	2,276,711	457,708
其他	1,205,625	907,588
合计	90,622,733	43,272,050

(26)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3,744,301	13,745,766
应付深圳市深铁时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铁实业”)(关联方)往来款	351,558,436	354,560,174
票款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312,683,067	299,918,413
工程保证金	67,797,909	107,749,260
其他公司存于本公司账户的工会经费	73,422,728	76,953,721
党组织经费	118,746,559	134,969,478
应付中铁快运增资款	-	66,064,518

其他	435,687,812	458,472,707
合计	1,373,640,812	1,512,434,037

(a) 账龄超过 1 年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关联方深铁实业的往来款以及部分工程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押金等	794,089,375	因为工程尚未完工或相应的资产尚在保修期等原因，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合计	794,089,375	/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794,089,37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818,215,882 元)，主要为应付关联方深铁实业的往来款以及部分工程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押金等，因为工程尚未完工或相应的资产尚在保修期等原因，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27)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	19,549,633	9,742,644
合计	19,549,633	9,742,644

(28) 长期借款(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790,566,806	795,737,917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66,806)	(20,737,917)
合计	780,000,000	775,000,000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2.56% (2022 年 12 月 31 日：3.16%)。

(29) 租赁负债(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392,431,052	1,388,728,841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539,101)	(64,498,316)
合计	1,326,891,951	1,324,230,525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但将导致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事项包括：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为 216,162 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212,176 万元)，均为一年内支付。

(30)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a)	747,585,393	43,006,538	88,207,869	702,384,062
合计	747,585,393	43,006,538	88,207,869	702,384,062

(a)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	摊销计入 其他收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贴	747,585,393	2,210,997	(47,412,328)	702,384,0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40,795,541	(40,795,541)	-
	<u>747,585,393</u>	<u>43,006,538</u>	<u>(88,207,869)</u>	<u>702,384,062</u>

本集团对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从相关工程完工开始日起按相关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31)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普通股	5,652,237,000	-	-	-	-	-	5,652,237,0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431,300,000	-	-	-	-	-	1,431,300,000
股份总数	7,083,537,000	-	-	-	-	-	7,083,537,000

(32)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附注五(8))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1,551,799,522	-	-	11,551,799,522
其他资本公积-其他	24,893,319	687,712	-	25,581,031
合计	11,576,692,841	687,712	-	11,577,380,55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1,551,799,522	-	-	11,551,799,522
其他资本公积-其他	21,203,744	3,689,575	-	24,893,319
	<u>11,573,003,266</u>	<u>3,689,575</u>	<u>-</u>	<u>11,576,692,841</u>

(33)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加：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减：其他综合收 益转留存收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181,940,940	10,589,799	(10,589,799)	181,940,940	10,589,799	-	10,589,799	-

(附注五(9))

(34)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80,426,204	109,878,173	-	2,890,304,377

任意盈余公积	304,058,522	-		304,058,522
合计	3,084,484,726	109,878,173	-	3,194,362,89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780,426,204	-	-	2,780,426,204
任意盈余公积金	304,058,522	-	-	304,058,522
	<u>3,084,484,726</u>	<u>-</u>	<u>-</u>	<u>3,084,484,726</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 2023 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8,819,194 元(2022 年度：本公司处于亏损状况，因此未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铁信息计算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年度清算，本公司将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10,589,799 元转入未分配利润，并按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58,979 元。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公司未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

(35)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12,434,993	5,307,100,0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12,434,993	5,307,100,0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8,289,071	(1,994,665,063)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10,589,799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9,878,173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71,435,690	3,312,434,993

(a) 根据 2023 年 6 月 15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b) 根据 2024 年 3 月 28 日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对 2023 年度的净利润按已发行股份 7,083,537,000 股向全体股东宣派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7 元，合计人民币 495,847,590 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3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0,605,471	159,485,486	128,862,481	81,228,476
合计	50,605,471	159,485,486	128,862,481	81,228,476

(37) 少数股东权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东莞常盛	49,672,844	47,649,167
增城荔华	(87,562,603)	(84,144,198)
	<u>(37,889,759)</u>	<u>(36,495,031)</u>

(3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649,140,727	23,171,516,192	18,722,861,708	21,119,772,283
其他业务	1,545,756,605	1,381,399,249	1,220,568,175	1,205,894,930
合计	26,194,897,332	24,552,915,441	19,943,429,883	22,325,667,213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客运收入	10,727,769,021	6,682,952,091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	12,093,070,107	10,422,799,755
货运收入	1,828,301,599	1,617,109,862
	<u>24,649,140,727</u>	<u>18,722,861,708</u>
主营业务成本：		
工资及福利	8,896,834,493	8,269,989,171
设备租赁及服务费	8,265,304,666	7,386,514,914
固定资产折旧	1,835,315,273	1,834,872,319
物料及水电消耗	1,461,137,042	1,201,272,204
维修费用	1,298,231,131	1,119,043,443
旅客服务费	693,980,980	634,513,718
货物装卸费	425,933,912	485,412,91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246,409	16,246,411
其他	278,532,286	171,907,189
	<u>23,171,516,192</u>	<u>21,119,772,283</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列车维修收入	761,131,381	574,861,175
租赁收入	48,419,297	31,172,880
存料及供应品销售收入	82,705,019	83,705,361
列车餐饮收入	63,229,167	36,895,951
商品销售收入	14,434,460	9,600,925
其他收入	575,837,281	484,331,883
	<u>1,545,756,605</u>	<u>1,220,568,175</u>
其他业务成本：		
工资及福利	506,720,680	531,345,206
物料及水电消耗	386,652,063	345,284,262
固定资产折旧	27,274,144	26,948,903
其他	460,752,362	302,316,559
	<u>1,381,399,249</u>	<u>1,205,894,930</u>

(c) 本集团按报告分部与产品及服务转让时间分解的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信息列示如下：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	
	铁路运输业务	其他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24,649,140,727	-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	-
在某一时段确认	24,649,140,727	-
其他业务收入	1,493,231,167	52,525,438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39,039,467	21,329,179
在某一时段确认	1,318,034,857	18,933,805
租赁收入	36,156,843	12,262,454
	26,142,371,894	52,525,438

	2023 年度	
	铁路运输业务	其他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23,171,516,192	-
其中：相关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	-	-
相关收入在某一时段确认	23,171,516,192	-
其他业务成本	1,247,440,120	133,959,129
其中：相关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	104,172,906	7,300,019
相关收入在某一时段确认	1,135,982,221	122,027,831
租赁成本	7,284,993	4,631,279
	24,418,956,312	133,959,129

	2022 年度	
	铁路运输业务	其他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18,722,861,708	-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	-
在某一时段确认	18,722,861,708	-
其他业务收入	1,145,413,443	75,154,732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86,524,049	43,678,188
在某一时段确认	1,045,165,643	14,027,415
租赁收入	13,723,751	17,449,129
	19,868,275,151	75,154,732

	2022 年度	
	铁路运输业务	其他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21,119,772,283	-
其中：相关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	-	-
相关收入在某一时段确认	21,119,772,283	-
其他业务成本	947,125,923	258,769,007
其中：相关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	81,148,550	18,866,126
相关收入在某一时段确认	863,212,269	236,088,649
租赁成本	2,765,104	3,814,232
	22,066,898,206	258,769,007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28,525,571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72,866,403 元)，其中：228,525,571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39)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950,303	2,346,260	附注四
教育费附加	15,036,132	1,371,752	附注四
房产税	3,732,940	2,761,359	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缴纳
土地使用税	3,496,262	1,826,700	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缴纳
印花税	1,686,420	1,966,479	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缴纳
车船税	311,021	205,356	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缴纳
其他	99,524	76,669	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缴纳
合计	48,312,602	10,554,575	

(40)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77,154,635	83,683,445
无形资产摊销	52,566,929	52,613,043
中介机构服务费	10,340,312	11,190,627
办公费及差旅费	3,264,760	3,662,852
固定资产折旧	1,089,869	1,087,325
其他	30,729,775	81,294,508
合计	175,146,280	233,531,800

(41)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利息收入	(33,659,578)	(26,377,374)
长期应收款的应计利息收入(附注五(7))	(21,186,687)	(7,225,979)
租赁负债产生的利息费用	68,114,145	67,902,865
银行借款利息费用	40,968,153	13,485,161
汇兑收益	(363,011)	(1,958,770)
其他	(3,381,079)	495,895
合计	50,491,943	46,321,798

(42)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工资及福利	9,480,709,808	8,885,017,820
设备租赁及服务费	8,265,304,666	7,386,514,914
固定资产折旧	1,863,679,286	1,835,959,644
物料及水电消耗	1,853,957,060	1,556,920,738
维修费用	1,298,876,796	1,119,049,882
旅客服务费	693,980,980	634,513,718
货物装卸费	425,933,912	485,412,914
无形资产摊销	52,566,929	52,613,043
中介机构服务费	10,340,312	11,190,6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954,417	23,595,88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246,409	16,246,411
其他	743,511,146	552,163,419
	<u>24,728,061,721</u>	<u>22,559,199,013</u>

如附注二(24)所述，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023 年度的金额 2,121,759,221 元(2022 年度：2,139,332,538 元)，主要系向国铁集团及广铁集团租赁客货车车厢用于短期运输服务需要形成。

(43)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506,202	4,093,455
合计	5,506,202	4,093,455

(44)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0,818,857	-
存货减值损失	-	37,141
合计	120,818,857	37,141

(4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附注五(8))	23,454,446	52,167,0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附注五(9))	16,285,487	13,120,616
合计	39,739,933	65,287,658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46)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附注五(30)(a))	40,795,541	9,115,448
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附注五(30)(a))	47,412,328	36,999,799
个税返还	2,145,905	3,098,376
合计	90,353,774	49,213,623

(47)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形资产处置净收益	93,440,100	18,663,783
固定资产处置净收益	3,205,968	-
合计	96,646,068	18,663,783

(48)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532,521	2,448,729	19,532,52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532,521	2,448,729	19,532,521
赔偿款收益	523,366	198,899	523,366
无法支付的款项	6,814,465	1,360,914	6,814,465
其他	8,115,792	10,615,741	8,115,792
合计	34,986,144	14,624,283	34,986,144

(49)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5,650,114	17,523,291	35,650,1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5,650,114	17,523,291	35,650,114
其他	11,205,903	33,283,063	11,205,903
合计	46,856,017	50,806,354	46,856,017

(50) 所得税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03,793	2,055,8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7,777,773	(588,202,037)
合计	399,681,566	(586,146,184)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亏损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贷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56,575,909	(2,579,793,1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4,143,977	(644,948,27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1,822)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798,116	48,033,930
无需纳税的投资收益	(9,934,983)	(16,321,91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10,679	28,583,71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701,143)
所得税汇算清缴影响金额	3,625,599	(792,497)
所得税费用	399,681,566	(586,146,184)

(51) 每股收益/(亏损)

(a)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亏损)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亏损)	1,058,289,071	(1,994,665,063)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083,537,000	7,083,537,000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	0.15	(0.28)
其中: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亏损):	0.15	(0.28)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b)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亏损)除以调整后的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2023 年度, 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22 年度: 无), 因此,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等于基本每股收益/(亏损)。

(52)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集团不存在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情况, 重大的现金流量项目列示如下: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款项净流入	295,407,317	77,439,186
收到的利息	31,709,578	22,089,249
收到的政府补助	43,006,538	15,236,244
收到票款押金及保证金和备用金	19,708,069	-
其他	69,198,107	54,758,264
合计	459,029,609	169,522,943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款押金及保证金和备用金	-	27,895,481
安保服务费	11,132,887	15,002,600
中介服务费	7,553,335	11,190,627
办公费及差旅费	3,264,760	3,662,852
其他	74,904,873	63,957,143
合计	96,855,855	121,708,703

(c)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入定期存款	-	60,000,000
支付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铁快运投资款	66,064,518	20,000,000
	66,064,518	80,000,000

(d)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64,411,934	63,257,852
合计	64,411,934	63,257,852

2023 年度，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 2,186,171,155 元(2022 年：2,202,590,390 元)，除上述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e)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回定期存款	160,000,000	60,000,000
收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铁信息清算款	5,794,900	-
收到定期存款利息	12,191,667	682,500
	<u>177,986,567</u>	<u>60,682,500</u>

(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i) 将净利润/(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1,056,894,343	(1,993,646,9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06,202	4,093,455
信用减值损失	120,818,857	37,141
固定资产折旧	1,863,679,286	1,835,959,644
无形资产摊销	52,566,929	52,613,0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954,417	23,595,88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246,409	16,246,4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646,068)	(18,663,7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和维修成本（收益以“-”号填列）	1,663,961	48,848,80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5,945,612	69,907,1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739,933)	(65,287,6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0,270,497	(585,709,3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92,724)	(2,492,7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882,133)	8,901,3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8,997,744)	(309,856,2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5,423,569)	722,004,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16,364,342</u>	<u>(193,449,258)</u>

(ii) 本集团 2023 年度未发生重大不涉及现金收支的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2022 年度：无)。

(iii) 现金净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482,463,336	1,299,635,30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1,299,635,304)</u>	<u>(1,499,462,301)</u>
现金净增加/(减少)额	<u>182,828,032</u>	<u>(199,826,997)</u>

(b)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银行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496,268,361	1,200,000,000	40,968,153	1,246,284,708	-	1,490,951,80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388,728,841	-	68,114,145	64,411,934	-	1,392,431,052
合计	2,884,997,202	1,200,000,000	109,082,298	1,310,696,642	-	2,883,382,858

(c) 现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余额(附注五(1))	1,482,463,336	1,299,635,304
减：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	-
现金余额	<u>1,482,463,336</u>	<u>1,299,635,304</u>

(54)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3,067,030	-	-	22,639,131
其中：港币	14,419,269	0.9062	13,067,030	25,345,154	0.8933	22,639,131

上述外币货币性项目中的外币是指除人民币之外的所有货币。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度无重大合并范围的变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直接	间接	
东莞常盛	东莞	东莞	运输业	装卸、仓储	有限责任公司	51%	-	38,000,000
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平湖群亿”)	深圳	深圳	运输业	货物转运、装卸、仓储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10,000,000
广深铁路列车经贸实业有限公司(“列车经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列车餐饮管理及食品、饮料、水果、百货、小家电的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2,000,000
广州铁路黄埔服务公司(“黄埔服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装卸、搬运货物、仓储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379,000
增城荔华(i)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代办铁路货物运输、仓储、装卸业务；批发和零售	股份有限公司	44.72%	-	107,050,000

				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项目除外); 货物包装				
--	--	--	--	-----------------------	--	--	--	--

(i) 除本公司外, 增城荔华的其余股东均为自然人股东, 且单个自然人持股比例不超过 0.5%。根据增城荔华修订后的章程, 股东会对公司增减资本、发行债券、分立、解散、清算等特别决议须经出席股东会所持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 对于其他一般决议, 只须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同时本公司委派的董事在增城荔华董事会中占有全部席位。由于自然人股东难以联合行使表决权, 因此管理层董事认为本公司可以控制增城荔华的财务和经营决策, 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 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b) 本集团不存在使用集团资产或清偿集团负债方面的限制

(c) 以上子公司除了列车经贸是本公司新设成立的, 增城荔华是本公司收购达到控股合并的外, 其他子公司均为 1996 年广铁集团折价入股投入本公司(附注一)。

(d)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综合考虑子公司是否为上市公司、其少数股东权益占本集团合并股东权益的比例、少数股东损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 确定不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a) 重要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综合考虑联营企业是否为上市公司、其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总资产的比例、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 确定重要的联营企业, 列示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铁城实业	广州	广州	房产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否	49%	-
深土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业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等	否	24.42%	-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铁城公司	深土公司	铁城公司	深土公司
流动资产	141,047,186	4,152,798,108	120,676,891	3,517,145,651
非流动资产	403,522,454	32,644,081	409,191,843	33,611,754
资产合计	544,569,640	4,185,442,189	529,868,734	3,550,757,405
流动负债	218,205,662	3,535,283,452	223,290,745	2,952,179,840
非流动负债	21,411,552	38,707,595	21,411,552	46,287,040
负债合计	239,617,214	3,573,991,047	244,702,297	2,998,466,880
股东权益	304,952,426	611,451,142	285,166,437	552,290,52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149,426,689	149,316,369	139,731,554	134,869,34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9,426,689	149,316,369	139,731,554	134,869,346
营业收入	50,278,459	3,030,540,073	29,657,947	3,183,657,505
净利润	19,785,989	56,344,434	25,610,445	162,235,561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9,785,989	56,344,434	25,610,445	162,235,56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6,593,400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八、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a) 2023 年度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铁路运输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营业收入	26,142,371,894	52,525,438	-	26,194,897,332
对内交易营业收入	-	81,525,238	81,525,238	-
营业成本	(24,503,344,073)	(131,096,606)	(81,525,238)	(24,552,915,441)
利息收入	54,213,240	633,025	-	54,846,265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454,446	-	-	23,454,446
资产减值损失	(120,818,857)	-	-	(120,818,857)
信用减值损失	(5,506,202)	-	-	(5,506,202)
折旧和摊销费用	1,939,735,704	15,711,337	-	1,955,447,041
利润/(亏损)总额	1,488,456,814	(18,936,482)	12,944,423	1,456,575,909
所得税(费用)/贷项	(400,264,879)	583,313	-	(399,681,566)
净利润/(亏损)	1,088,191,935	(18,353,169)	12,944,423	1,056,894,343
资产总额	37,380,306,392	378,548,411	523,907,837	37,234,946,966
负债总额	10,470,676,935	863,860,799	451,586,567	10,882,951,167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98,743,058	-	-	298,743,058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883,433,848	668,222	-	884,102,070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b) 2022 年度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铁路运输 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间 相互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营业收入	19,868,275,151	75,154,732	-	19,943,429,883
对内交易营业收入	-	93,921,015	(93,921,015)	-
营业成本	(22,160,819,220)	(258,769,008)	93,921,015	(22,325,667,213)
利息收入	33,156,196	447,157	-	33,603,35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167,042	-	-	52,167,042
资产减值损失	(37,141)	-	-	(37,141)
信用减值损失	(4,093,455)	-	-	(4,093,455)
折旧和摊销费用	1,916,622,535	11,792,446	-	1,928,414,981
亏损总额	(2,459,700,705)	(111,694,410)	(8,397,991)	(2,579,793,106)
所得税贷项	588,700,052	(2,553,868)	-	586,146,184
净亏损	<u>(1,871,000,653)</u>	<u>(114,248,278)</u>	<u>(8,397,991)</u>	<u>(1,993,646,922)</u>
资产总额	<u>37,125,305,119</u>	<u>393,011,676</u>	<u>(476,940,968)</u>	<u>37,041,375,827</u>
负债总额	<u>11,345,768,113</u>	<u>859,970,894</u>	<u>(417,564,120)</u>	<u>11,788,174,887</u>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74,600,900	-	-	274,600,900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u>1,049,828,077</u>	<u>1,073,946</u>	<u>-</u>	<u>1,050,902,023</u>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均来源于在中国境内提供铁路运输及其他相关服务，且所有的资产均在中国境内。

本集团来自被划分至铁路运输业务分部的广铁集团其子公司取得的营业收入为 6,077,868,225 元 (2022 年度：5,506,484,091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23.2%(2022 年度：27.6%)。除此之外，本集团通过单一客户取得的收入均不超过 10%。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1)

(2) 持有本公司 37.12%股份的第一大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广铁集团	广州	24,925,403	铁路运输业	铁路客货运输及相关服务业务等

(3) 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营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2)。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i)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铁集团	持有本公司 37.12% 股份的第一大股东
广东铁路有限公司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广州铁路物资公司(“物资公司”)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广州铁道车辆有限公司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厦深铁路”)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广东粤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广州北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湖南铁路联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广州东北货车外绕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湖南长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广州铁路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深铁实业	广铁集团的子公司

(ii) 与国铁集团及其铁路运输相关企业的关系

国铁集团为广铁集团的控制方，本集团将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关系及交易在本附注进行了单独披露。此部分的交易披露，除特别说明外，不含本集团与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5) 关联交易**(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i) 与联营公司、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的交易****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国铁集团制定价格结算	3,775,837,369	3,557,522,715
向联营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国铁集团制定价格结算	2,869,884	1,685,009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路网清算服务	按照国铁集团制定价格结算	1,345,046,371	1,158,822,886
向广铁集团之子公司提供的铁路运营服务	协议定价，按照成本加成结算	809,474,300	768,443,200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出售的存料及供应品	协议定价	119,883,200	85,891,914
向联营公司出售的存料及供应品	协议定价	5,436,497	4,796,172
其他		29,501,750	-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由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国铁集团制定的价格结算	721,819,338	590,669,405
由联营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国铁集团制定的价格结算	3,688,498	2,460,279
接受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路网清算服务	按照国铁集团制定价格结算	3,910,427,999	3,093,131,894
由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509,436,447	434,708,087
由联营公司提供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4,231,291	11,758,971
从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购入的存料及供应品	协议定价	895,263,241	516,740,095
接受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建设工程服务	按国家铁路工程定额核定的预决算结算	143,995,084	131,369,547
接受联营公司提供的建设工程服务	按国家铁路工程定额核定的预决算结算	117,408,773	41,788,781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岗管理局代表广铁集团收储本集团土地，本集团确认资产处置收益 93,440,100 元。

(ii) 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

本集团列车经过其他铁路公司的线路时，需就其他铁路公司提供的服务(如铁路线路服务、列车牵引服务或电力供应服务等)支付费用，其他铁路公司列车经过本集团线路时也需向本集团支付相应的服务费。该等交易依据或者参照国铁集团的指导价格进行，并通过国铁集团的清算系统进行记录和处理(详见附注二(2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向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国铁集团制定价格结算	51,837,776	37,527,664
向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路网清算服务	按照国铁集团制定价格结算	2,594,242,181	2,007,393,481
向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铁路运营服务	协议定价，按照成本加成结算	2,556,323,800	2,165,014,800
向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货车维修及其他服务	按照国铁集团制定价格结算	823,324,788	514,324,836
向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公寓租赁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	2,761,674
其他		1,316,591	1,385,38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由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国铁集团制定的价格结算	22,285,235	33,879,220
接受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路网清算费用	按照国铁集团制定价格结算	1,802,762,753	1,481,844,660

由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20,601,151	41,393,930
从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购入的存料及供应品	协议定价	36,150,571	25,259,920
接受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的建设工程服务	按国家铁路工程定额核定的预决算结算	17,640,230	-

(iii) 国铁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代本集团结算款项:

本集团所运营的铁路业务是国铁集团系统的组成部分，接受国铁集团的统一监督和管理。本集团向第三方(最终服务接受方)提供铁路相关服务而收取的款项，包括客运收入、货运收入以及行李包裹收入等均需要通过国铁集团的清算系统汇总、处理及结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客运收入	10,612,448,984	6,584,255,325
货运收入	1,633,074,299	1,412,363,567
行李包裹收入	2,398,593	5,062,980
	<u>12,247,921,876</u>	<u>8,001,681,872</u>

(iv) 根据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本公司与国铁集团(以下含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签订的《综合服务框架协议》，2023 年度，本集团向国铁集团采购的铁路运输服务费用的全年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11,662,950,000 元，本集团向国铁集团采购的铁路相关服务费用的全年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1,961,980,000 元，本集团向国铁集团采购的其他服务费用的全年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415,940,000 元。本年度本集团实际向国铁集团采购上述劳务的金额均未超过上述金额上限。

(b) 租赁-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铁集团	土地使用权	64,150,943	63,018,868	68,091,282	67,869,679
国铁集团	客货车车厢	1,777,608,976	1,872,351,667	-	-
广铁集团	客货车车厢	344,150,245	266,980,871	-	-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租入广铁集团的土地使用权而承担的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用为 16,246,409 元(2022 年度：16,246,411 元)，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为 68,091,282 元(2022 年度：67,869,679 元)，实际向广铁集团支付的租金为 64,150,943 元(2022 年度：63,018,868 元)。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由于短期运输服务需要而租赁客货车车厢，合计向国铁集团支付租金 1,777,608,976 元(2022 年度：1,872,351,667 元)，合计向广铁集团支付租金 344,150,245 元(2022 年度：266,980,871 元)。

(c)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525,824	4,244,060

(6) 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a) 对联营公司、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铁集团	1,804,643,607		545,888,990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2,506,832,777		2,665,218,091	
	广东铁路有限公司	2,364,491,559		2,514,818,201	
	厦深铁路	68,883,497		57,757,500	
	深铁实业	34,030,000		-	
	广州东北货车外绕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6,394,372		49,279,294	
	其他	33,033,349		43,363,096	
	联营公司	1,434,257		388,800	
	减: 坏账准备		25,359,553		19,493,393
其他应收款	广铁集团	6,432,049		7,505,048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119,325,434		78,796,313	
	广东铁路有限公司	45,284,076		49,547,806	
	厦深铁路	33,156,234		22,449,506	
	其他	40,885,124		6,799,001	
	联营公司	1,802,238		62,882	
	减: 坏账准备		757,304		116,461
预付款项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13,502,610		1,046,8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26,951,442		29,458,991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铁集团	56,841,221	23,548,678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2,042,007,532	1,965,750,265
	物资公司	1,215,565,491	1,291,818,829
	广州铁道车辆有限公司	93,230,325	93,548,922
	广州铁路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36,087,525	47,598,856
	广东粤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19,497,169	12,974,783
	湖南铁路联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7,432,003	270,532,286
	广州北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792,562	18,340,135
	湖南长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75,090,935	67,039,247
	其他	266,311,522	163,897,207
	联营公司	300,968,126	426,938,039
	合同负债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1,179,537
联营公司		176,200	654,813
应付票据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	230,000,000
	物资公司	-	200,000,000
	广州铁道车辆有限公司	-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铁集团	160,136,190	408,816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447,000,537	474,289,028

	深铁实业	351,558,436	354,560,174
	广州铁路物资有限公司	16,526,262	9,373,334
	广州铁道车辆有限公司	13,564,025	58,190,168
	其他	65,351,814	52,165,352
	联营公司	13,781,301	25,435,401
租赁负债	广铁集团	1,392,082,738	1,388,142,400

(b) 对国铁集团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铁集团	269,563,492		230,613,261	
	国铁集团附属企业	767,946,619		566,459,532	
	减: 坏账准备		4,676,151		3,438,341
其他应收款	国铁集团附属企业	251,440,935		162,146,845	
	减: 坏账准备		1,468,999		3,237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国铁集团附属企业	160,896,676	221,832,876
其他应付款	国铁集团附属企业	5,024,438	71,645,164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a) 接受劳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17,176,560	6,271,014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 已签约或尚未签约但已经授权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已签约	61,359,000	47,025,000
未签约但已经授权	368,641,000	272,975,000
	<u>430,000,000</u>	<u>320,000,000</u>

(2)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承诺均已按约定条件正常履行。

(3) 或有事项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6,271,822,407	4,680,966,059
减：坏账准备	(33,822,678)	(28,435,748)
	6,237,999,729	4,652,530,311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821,846,814	3,118,522,197
1 年以内小计	4,821,846,814	3,118,522,197
1 至 2 年	1,295,753,160	1,497,790,495
2 至 3 年	125,069,066	64,653,367
3 至 4 年	29,153,367	-
合计	6,271,822,407	4,680,966,059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4,838,856,137	(26,088,523)	77%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d) 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28,435,748	5,386,930	-	-	-	33,822,678
合计	28,435,748	5,386,930	-	-	-	33,822,678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组合一	269,407,292	-	-	230,613,262	-	-
组合二	5,641,293,534	0.56%	(31,688,008)	4,273,060,768	0.58%	(24,814,625)
组合三	361,121,581	0.59%	(2,134,670)	177,292,029	2.04%	(3,621,123)
	<u>6,271,822,407</u>		<u>(33,822,678)</u>	<u>4,680,966,059</u>		<u>(28,435,748)</u>

(iii) 2023 年度，本公司新增坏账准备 5,386,930 元(2022 年度：4,684,599 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2022 年度：无)。

(iv) 2023 年度，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2022 年度：无)。

(2)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土地收储款	128,902,764	128,902,764
代收代付工程款	445,186,668	279,071,370
代垫款项	15,504,196	10,195,632
备用金	16,138,137	23,081,552
保证金及押金	1,346,113	1,747,588
其他	432,936,056	393,013,783
	<u>1,040,013,934</u>	<u>836,012,689</u>
减：坏账准备	<u>(13,531,976)</u>	<u>(13,592,922)</u>
	<u>1,026,481,958</u>	<u>822,419,767</u>

本公司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879,798,293	692,672,802
1 年以内小计	879,798,293	692,672,802
1 至 2 年	18,226,588	130,311,247
2 至 3 年	129,490,631	376,105
3 至 4 年	26,105	-
5 年以上	12,472,317	12,652,535
合计	1,040,013,934	836,012,68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一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土地收储款、代收代付工程款以及增城荔华代垫款。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141,215,081	13.58%	(12,312,317)	8.72%	141,215,081	16.89%	(12,312,317)	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898,798,853	86.42%	(1,219,659)	0.14%	694,797,608	83.11%	(1,280,605)	0.18%
	<u>1,040,013,934</u>	<u>100%</u>	<u>(13,531,976)</u>	<u>1.30%</u>	<u>836,012,689</u>	<u>100%</u>	<u>(13,592,922)</u>	<u>1.63%</u>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组合)		(单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3年1月1日余额	694,797,608	(1,280,605)	128,902,764	-	12,312,317	(12,312,317)	(13,592,922)
本年净变动	204,001,245	60,946	-	-	-	-	60,946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898,798,853	(1,219,659)	128,902,764	-	12,312,317	(12,312,317)	(13,531,976)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一阶段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土地收储款	128,902,764	-	-	应收政府部门土地收储款，于交付土地后结算

第三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增城荔华代垫款	12,312,317	100%	(12,312,317)	(i)

(i) 由于增城荔华的经营状况恶化，管理层预计与该公司的往来款项已无法收回。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非贸易性应收款项	898,798,853	0.14%	(1,219,659)	694,797,608	0.18%	(1,280,605)

(d) 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3,592,922	530,218	410,946	180,218	-	13,531,976
合计	13,592,922	530,218	410,946	180,218	-	13,531,976

2023 年度，本公司新增坏账准备 530,218 (2022 年度：无)，转回坏账准备 410,946 元(2022 年度：591,144 元)。

(e)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80,218

2023 年度，本公司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 180,218 元(2022 年度：4,631,000 元)。

(f)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武广铁路客运专线 有限责任公司	代收代付工程款	162,883,566	一年以内	16%	(393,330)
广东广珠城际轨道 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代收代付工程款	70,387,823	一年以内	7%	(169,972)
广东铁路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工程款	45,284,076	一年以内	4%	(109,352)
南广铁路有限责任 公司	代收代付工程款	38,635,081	一年以内	4%	(93,296)
广州市天河区土地 开发中心	应收土地收储款	128,902,764	两到三年	12%	-
合计	/	446,093,310	/	43%	(765,950)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子公司(a)	96,423,652	34,392,193	62,031,459	96,423,652	34,392,193	62,031,459
联营企业(附注 五(8))	298,743,058	-	298,743,058	274,600,900	-	274,600,900
合计	395,166,710	34,392,193	360,774,517	371,024,552	34,392,193	336,632,359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无公开报价。

(a) 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 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中 本公司享有的 份额
东莞常盛	成本法	48,204,994	48,204,994	-	-	48,204,994	-	-
平湖群亿	成本法	5,500,000	11,447,465	-	-	11,447,465	-	-
黄埔服司	成本法	379,000	379,000	-	-	379,000	-	-
列车经贸	成本法	2,000,000	2,000,000	-	-	2,000,000	-	-
增城荔华	成本法	34,392,193	34,392,193	-	-	34,392,193	(34,392,193)	-
合计			96,423,652	-	-	96,423,652	(34,392,193)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649,140,727	23,255,903,953	18,722,861,708	21,213,693,297
其他业务	1,493,231,167	1,247,440,120	1,145,413,443	947,125,923
合计	26,142,371,894	24,503,344,073	19,868,275,151	22,160,819,220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客运收入	10,727,769,021	6,682,952,091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	12,093,070,107	10,422,799,755
货运收入	1,828,301,599	1,617,109,862
	<u>24,649,140,727</u>	<u>18,722,861,708</u>
主营业务成本：		
工资及福利	8,896,834,493	8,269,989,170
设备及租赁服务费	8,265,304,666	7,386,514,914
固定资产折旧	1,835,315,273	1,834,872,319
物料及水电消耗	1,461,137,042	1,201,272,205
维修费用	1,298,231,131	1,119,043,443
旅客服务费	693,980,980	634,513,719
货物装卸费	425,933,912	485,412,91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246,409	16,246,411
其他	362,920,047	265,828,201
	<u>23,255,903,953</u>	<u>21,213,693,297</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列车维修收入	761,131,381	574,861,175
存料及供应品销售收入	82,705,019	83,705,361
租赁收入	36,156,843	13,723,751
其他收入	613,237,924	473,123,156
	<u>1,493,231,167</u>	<u>1,145,413,443</u>
其他业务成本：		
工资及福利	461,085,160	373,468,986
物料及水电消耗	363,415,548	303,381,483
固定资产折旧	23,283,683	22,974,217
其他	399,655,729	247,301,237
	<u>1,247,440,120</u>	<u>947,125,923</u>

(c) 本公司按报告分部与产品及服务转让时间分解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信息列示如下：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 铁路运输业务	2022 年度 铁路运输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24,649,140,727	18,722,861,708
其中：在某一时刻确认	-	-
在某一时间段确认	24,649,140,727	18,722,861,708
其他业务收入	1,493,231,167	1,145,413,443
其中：在某一时刻确认	139,039,467	86,524,049

在某一时段确认	1,318,034,857	1,045,165,643
租赁收入	36,156,843	13,723,751
	<u>26,142,371,894</u>	<u>19,868,275,151</u>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铁路运输业务	铁路运输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23,255,903,953	21,213,693,297
其中：相关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	-	-
相关收入在某一时段确认	23,255,903,953	21,213,693,297
其他业务成本	1,247,440,120	947,125,923
其中：相关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	104,172,906	81,148,550
相关收入在某一时段确认	1,135,982,221	863,212,269
租赁成本	7,284,993	2,765,104
	<u>24,503,344,073</u>	<u>22,160,819,220</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28,525,571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72,812,263 元)，其中：228,525,571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附注五(8))	23,454,446	52,167,0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附注五(9))	16,285,487	13,120,616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8,401,496
处置子公司损失	-	(3,505)
合计	39,739,933	73,685,649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95,847,590
-----------	-------------

根据 2024 年 3 月 28 日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每股 0.07 元(详见附注五(35)(b))。上述提议未在本财务报表中确认为负债。

十三、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0,528,475
赔偿款收入	523,36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坏账转回	350,000
除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外，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0,705,86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24,3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887,9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33,271)
合计	123,977,363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颁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集团按照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编制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 执行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对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情况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以下简称“2008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 2022 年度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报的政府补助中包括政府补助 2,056,563 元根据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相关规定, 由于该等补助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且对本集团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应列报为经常性损益。

2、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	(13,420,2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6,115,2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6,104,909
	<u>(53,430,554)</u>
所得税影响额	17,522,0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6,392
	<u>(35,402,154)</u>

(1)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本集团按照 2008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相关规定编制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本公司亦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合并财务报表。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度, 本合并财务报表与本公司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之间在净资产及净利润方面并不存在差异。

4、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9	(7.60)	0.15	(0.28)	0.15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	3.61	(7.74)	0.13	(0.29)	0.13	(0.29)
---------------------------------	------	--------	------	--------	------	--------

董事长：韦皓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3 月 28 日

公司代码：601333

公司简称：广深铁路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A 股)

2024 年 3 月 28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交所：<http://www.sse.com.cn> 或本公司网站：<http://www.gsrg.com> 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公司董事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审议本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4、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已于2024年3月28日审议通过了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建议以202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7,083,53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2023年度末期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0.07元（含税），总额为人民币495,847,590元。该预案尚需提呈公司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交所	广深铁路	601333
H股	联交所	广深铁路股份	0052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向东	邓艳霞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电话	(86) 755-25588150	(86) 755-25588150
电子信箱	ir@gstlgs.com	ir@gstlgs.com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主要业务简介

铁路是国民经济大动脉、关键基础设施和重大民生工程，是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骨干和主要交通方式之一，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至关重要。自2004年国务院批准实施《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以来，我国铁路实现了快速发展，从总体上看，当前我国铁路运能紧张状况基本缓解，瓶颈制约基本消除，基本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但也应该看到，与经济发展新常态要求、与其他交通运输方式、与发达国家水平相比，我国铁路仍然存在路网布局尚不完善、运行效率有待提高、结构性矛盾较突出等不足。截至2023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5.9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运营里程超过4.5万公里，铁路在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的骨干作用日益凸显。

据国家铁路局公布的行业统计数据，2023年，全国铁路完成旅客发送量38.55亿人，同比增长130.4%，完成货物发送量50.35亿吨，同比增长1.0%。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一家铁路运输企业，主要经营铁路客货运输业务，并与香港铁路有限公司合作经营过港直通车旅客列车运输业务，同时还受委托为武广铁路、广珠城际、广深港铁路、广珠铁路、厦深铁路、广东铁路、南广铁路、贵广铁路、珠三角城际、茂湛铁路、深茂铁路、梅汕铁路、广石铁路、赣深铁路、南沙港铁路、博贺港铁路和广汕铁路等提供铁路运营服务。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37,234,946,966	37,041,375,827	0.52	37,403,422,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389,885,558	25,289,695,971	4.35	27,241,949,775
营业收入	26,194,897,332	19,943,429,883	31.35	20,206,156,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8,289,071	(1,994,665,063)	不适用	(973,119,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4,311,708	(2,030,067,217)	不适用	(1,057,673,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364,342	(193,449,258)	不适用	1,002,468,5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9	(7.60)	增加11.69个百分点	(3.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8)	不适用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8)	不适用	(0.1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146,150,946	6,234,388,753	6,798,213,684	7,016,143,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5,158,992	272,338,234	341,462,460	39,329,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0,342,712	261,828,892	336,941,862	(64,801,7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69,192	709,561,429	19,988,318	285,145,403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及报告期末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8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9,64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0	2,629,451,300	37.12	0	无	0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96,327,340	1,598,848,096	22.57	0	无	0	境外法人
林乃刚	0	124,000,000	1.7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 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049,601	80,164,501	1.13	0	无	0	其他
太平资产—工商银行—太平之星 19 号投资产品	-	48,985,000	0.69	0	无	0	其他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 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584,044	42,768,147	0.60	0	无	0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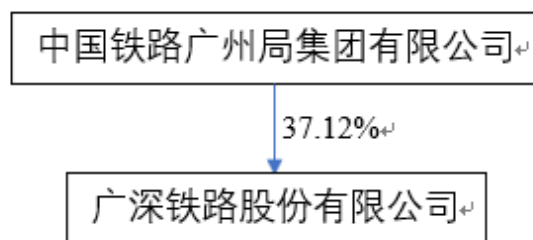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590,100	40,794,600	0.58	0	无	0	其他
兴证证券资管—华润信托·兴证鹏熙 1 号家族信托—兴证资管鹏熙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29,263,000	0.41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	22,999,920	0.32	0	无	0	其他
赵凯	3,009,200	21,060,000	0.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前 10 大股东中，除“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都属于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管理基金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1)HKSCC NOMINEES LIMITED 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持有公司 A 股 181,404,797 股和 H 股 1,417,443,299 股，乃分别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

(2)“太平资产—工商银行—太平之星 19 号投资产品、兴证证券资管—华润信托·兴证鹏熙 1 号家族信托—兴证资管鹏熙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上年度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不在公司前 200 名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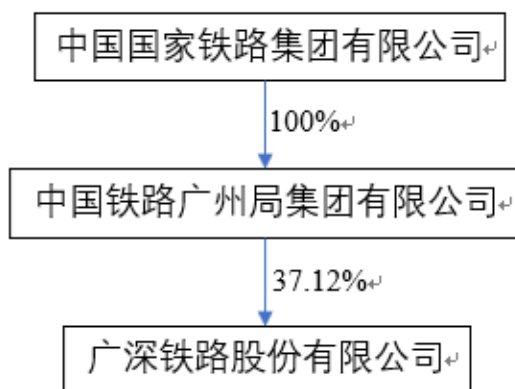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61.95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99.43 亿元增长 31.35%；营业成本为人民币 245.53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223.26 亿元增长 9.98%；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14.68 亿元，同比扭亏为盈（上年同期营业亏损为人民币 25.44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0.58 亿元，同比扭亏为盈（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人民币 19.95 亿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